

STYS-22-05-001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
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七月

建设单位：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金宝春

编制单位：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赵明珠

填表人：宋孟柯

建设单位：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7756108639

传真：无

邮编：234000

地址：安徽省宿州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

编制单位：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557-2610699

传真：0557-2610699

邮编：234000

地址：安徽省宿州市宿马园区佳达创智物流园2栋5楼

目 录

一、验收监测项目概况	1
二、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和标准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2.4 其他相关文件	4
三、工程建设情况	5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2 建设内容	5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10
3.4 水源及水平衡	10
3.5 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	12
3.6 项目变动情况	16
四、环境保护设施	18
4.1 污染物来源及治理措施	18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21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2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7
5.1 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及建议	27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9
5.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31
六、环保验收执行标准	33
6.1 环境质量标准	33
6.2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33
6.3 排污总量控制指标	35
七、验收监测内容	36
7.1、废气监测内容	36
7.2、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36

7.3 地下水监测内容	37
7.4、检测点位图	37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9
8.1 监测项目检测分析及仪器设备	39
8.2 监测仪器	39
8.3 监测人员	40
8.4 废气监测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40
九、环保设施监测结果及评价	41
9.1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	41
9.2 环保设施污染物监测结果	41
十、验收监测结论	46
10.1“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46
10.2 污染物现场监测和调查结果	46
10.3 投诉与公众参与情况	47
10.4 综合结论	47
10.5 建议及要求	47
十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96

一、验收监测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E117.256908°，N33.782529°）

安徽全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编制完成了《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0 年 12 月 14 日，宿州市生态环境局以（宿环建函【2020】105 号）文下达了“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意本项目工程建设。2020 年 12 月开工，2021 年 11 月 3-4 分场竣工调试；2022 年 2 月 1-2 分场竣工调试。2022 年 4 月申领排污许可证登记，编号为 91341302MA2W85B23L001Y。据安徽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九批交办信访件查处情况的公示，验收期间，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受到多次环保投诉。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6 日开竣工验收会议，目前已完成整改。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州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项目占地 470 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猪舍（6 栋 4 层）、二级中转区、办公生活、沼气池、蓄水池及辅助用房，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消防环卫、绿化道路等。此次阶段验收范围室已建成的 4 栋 4 层猪舍，建筑面积 118764m²，配套建设堆肥车间 1 个，建筑面积 840m²，黑膜沼气池 2 座（容积分别为 15000m³、15000m³）、沼液储存池 2 个（容积分别为 60000m³、24000m³），应急塘 1 个（容积为 48000m³），无害化车间 1 个，建筑面积 100m²等环保及基础设施。

2022 年 4 月 25 日，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委托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为考核该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及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试运行性能和效果，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对现场进行踏勘和相关资料的收集工作，初步检查可环保设施的配置及运行情况。在此基础

上，结合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技术要求，2022 年 5 月 5 日制定了《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提出整改要求。2022 年 6 月 9 日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对照环评按照现阶段项目实施情况整改完成。

根据《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至 2022 年 6 月 11 日对该项目厂界四周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5 个地下水监测井及厂界四周的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依据检测结果编制了《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检测报告》。在此基础上，结合现场实际建设情况编制完成了《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项目排放污染物、最近居民点环境空气及声环境提出了验收监测结论，对项目的环境管理、环保规章制度、环保档案管理等提出了环境管理检查结论，提交建设单位进行配套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

二、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实施);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修订);
-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 2017 年 7 月 16 日);
- 7、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017 年 11 月 20 日);
- 8、《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and 标准

- 1、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5 月 15 日);
- 2、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2020 年 12 月 13 日);
- 3、《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
- 4、《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
- 5、《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6、《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8、《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安徽全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0 年 12 月);

2、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宿环建函【2020】105号《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2020 年 12 月 14 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1、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验收监测委托书（2022 年 4 月 25 日）；

2、《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3、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三、工程建设情况

3.1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安徽省宿州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南邻 303 省道，四周均为耕地。项目用地为一般农用地，不在名胜古迹、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见附图 1

项目中心地理位置 E117.256908°，N33.782529°。养殖区包括 6 座 4 层育肥猪舍，位于场区中部；治污区现状位于厂区北侧，包括污水处理区、废水暂存池、堆肥区等。项目平面图见附图 2。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环评批复宿州正邦养殖公司设计建设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470 亩，批复中主要建设内容为猪舍（6 栋 4 层）、二级中转区、办公生活、沼气池、蓄水池及辅助用房，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消防环卫、绿化道路等。

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验收内容包括猪舍（4 栋 4 层）、二级中转区、沼气池、蓄水池及辅助工程（堆肥车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间等），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消防环卫等。其中育肥猪舍 4 栋 4 层，长宽约为 117.2×62.2m，建筑面积 118764m²。配套建设堆肥车间 1 个，建筑面积 840m²，黑膜沼气池 2 座（容积分别为 15000m³、15000m³）、沼液储存池 2 个（容积分别为 60000m³、24000m³），应急塘 1 个（容积为 48000m³），无害化车间 1 个，建筑面积 100m²。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7 人，年工作日 365 天，年工作时间 8760 小时。项目环评时总投资概算额 100000 万元，环保投资 640 万元，占总投资 0.64%；实际总投资 16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5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9.38%。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见表 3.2-1；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 3.2-2。

表 3.2-1 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育肥猪舍	6 栋 4 层，总建筑面积 171946m ² ，长宽约为 117×62m，本项目主要通过外购仔猪育肥，每栋猪舍设计存栏量为 2.5 万头	4 栋 4 层，总建筑面积 118764m ² ，长宽约为 117.2×62.2m，本项目主要通过外购仔猪育肥，每栋猪舍设计存栏量为 2.5 万头，目前实际总存栏 5.0 万头。	一期建设 4 栋 4 层，二期建设 2 栋 4 层
辅助工程	综合楼	2 栋，建筑面积 1500m ² ，位于场区南侧	未建设	二期建设
	员工食堂	1 栋，建筑面积 200m ² ，位于场区南侧	未建设	二期建设
	防疫检验室	1 栋，建筑面积 50m ² ，位于办公楼内	未建设	在厂区外，租房
	堆肥车间	1 栋，建筑面积 3000m ² ，厂区北侧	1 栋，建筑面积 840m ² ，厂区北侧	一期 840m ² ，二期建设中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间	1 栋，建筑面积 100m ² ；设置无害化处理机，采用“高温生物发酵”技术	1 栋，建筑面积 100m ² ；验收监测期间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	
储运工程	饲料备料间	位于各个猪舍内，本项目场内无饲料破碎工序，采用外购成品	与环评一致	
	厂内运输	企业自备运输车辆若干	与环评一致	
	厂外运输	主要依托社会运输力量，采用公路运输的方式。企业自行添置若干运输车辆予以辅助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项目供水水源为自备水井及配套设施一套，用水量 377554.3m ³ /a。	项目供水水源为自备水井及配套设施一套，用水量 75510.9m ³ /a。	阶段性验收，比环评总规模小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排水工程地下管道排向附近沟渠；废水通过污水管道进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存放至暂存池，用于周边农地施肥	与环评一致		
	供电	厂内设有配电室，由地方供电管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建设单位设计 1 套处理规模为 18000m ³ 的污水处理系统，工艺为“固液分离+黑膜沼气池+消毒+沼液储存池”，设置 1 个 55000m ³ 的沼液储存池	单位建设污水处理系统，工艺为“固液分离+黑膜沼气池+消毒+沼液储存池”，黑膜沼气池两个，长宽高为 99m*48m*6m，容积 15000m ³ ，长宽高为 109m*42m*6m，容积为 15000m ³ ，总容积为 30000m ³ ；设置 2 个的沼液储存池，第一个长宽高为 330m*56m*5m，容积为 60000m ³ ，第二个长宽高为 130m*60m*5m，容积为 24000m ³ ，总容积为 84000m ³ ；	环评中容积为 18000m ³ ，实际总容积为 30000m ³ ，容积变大	
	废气治理	猪舍恶臭	控制饲料密度、加强舍内通风、及时清粪、猪舍周边喷洒除臭剂以及周边加强绿化	控制饲料密度、加强舍内通风、及时清粪、猪舍周边喷洒除臭剂	绿化建设中
		有机肥发酵恶臭	车间周边喷洒除臭剂、种植绿化	车间周边喷洒除臭剂	绿化建设中

	污水处理区恶臭	对黑膜沼气池采用无水式覆膜工艺进行密封，废水传输过程均通过密封管道运输，污水处理区周边喷洒植物型除臭剂，并加强绿化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设备减振、隔声、消声、绿化	设备减振、隔声、消声	绿化建设中
固废治理	病死猪	场区设置无害化处理间，采用高温生物发酵技术，制成有机肥原料	验收监测期间，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	
	生活垃圾	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与环评一致	
	猪便、沼渣	项目设置 3000m ² 的堆肥车间，对粪便、沼渣进行无害化处理，采用好氧堆肥工艺，堆肥熟化后的有机肥用于周边种植区施肥使用	设置 840m ² 的堆肥车间，对粪便、沼渣进行无害化处理，采用好氧堆肥工艺（接种好氧菌），堆肥熟化后的有机肥用于周边种植区施肥使用	堆肥车间一期建设面积为 840m ² ，二期建设中
	医疗垃圾	场区西侧设置 20m ² 危废暂存间，收集后送至有资质单位处理	场区东侧设置 8m ² 危废暂存间，收集后送至有资质单位（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一期养殖规模小，危废储存量小，根据台账 2-3 天清理一次，满足需求。
	地下水	分区防渗：对猪舍、污水处理系统（收集池、黑膜沼气池、沼液储存池）、污水收集管线、医疗暂存间以及无害化处理车间等位置地面进行重点防渗；生活办公区等进行简单防渗	与环评一致	

表 3.2-2 项目生产及辅助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项目	单位	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备注
一	生产辅助设备				
1	饮水器	套	10000	6667	4 栋 4 层猪舍的设备数量
2	饲料推车	台	40	27	
3	消毒设备	套	30	20	
4	降温设备	套	48	32	
5	保温设备	套	48	32	
二	粪便堆肥				
1	翻抛机	台	4	0	加除臭好氧菌，开门自然风通风
2	通风系统	套	26	0	
三	运输系统				
1	转猪车	台	2	2	
2	饲料推车	台	10	10	
3	运输车	辆	2	2	
4	地磅	台	2	2	
四	沼气处理设备				
1	沼气燃烧装置	套	1	1	
五	污水处理系统				
1	固液分离器	台	1	1	
2	水泵	台	26	26	
3	刮粪板	台	26	0	猪舍内的粪便由猪的踩踏及重力作用进入粪污储存池，故不使用刮粪板
4	风机	台	156	156	
六	其它设备				
1	消防设备	套	26	26	
2	疾病防疫设备	套	26	26	
3	柴油发电机	套	1	1	
4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机	套	1	1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表 3.3-1 项目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内容	设计用量 (t/a)	调试期间用量 (t/a)	来源
一	饲料				
1	主料	成品饲料	109500	36500	外购
二	辅料				
1	消毒剂	/	15	5	外购
2	疫苗	猪瘟、伪狂犬、圆环、高致病性等疫苗	2.0	6.7	外购
3	秸秆	堆肥配料	18000	6000	外购
4	菌种	堆肥配料	1000	334	外购
5	除臭剂	/	20	6.7	外购
三	能源消耗				
1	水	养殖场区	377554.3 m ³ /a	125852m ³ /a	自打井
2	电	/	100 万 kW·h/a	35 万 kW·h/a	当地电网

3.4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用水全部由场区自备井供应，可满足项目用水需求。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猪饮用水、猪舍冲洗水、猪舍降温喷雾（夏季）用水、职工生活用水。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猪尿液、猪粪带入水、猪舍冲洗废水、猪舍降温（夏季）废水、初期雨水以及生活废水。

本项目阶段性验收时存栏 5.0 万头生猪，用水量为 483.17m³/d，初期雨水（4.58m³/d）收集后由排污管道进入场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场区后期雨水及场区其它雨水通过雨水沟沿地形流入当地农灌沟渠内；猪舍夏季降温的水为循环用水，消耗量为 11.46m³/d；养殖废水产生量约为 211.96m³/d，排入污水处理系统。

根据本次阶段性验收时 5.0 万头生猪的水平衡图，项目废水量为 216.54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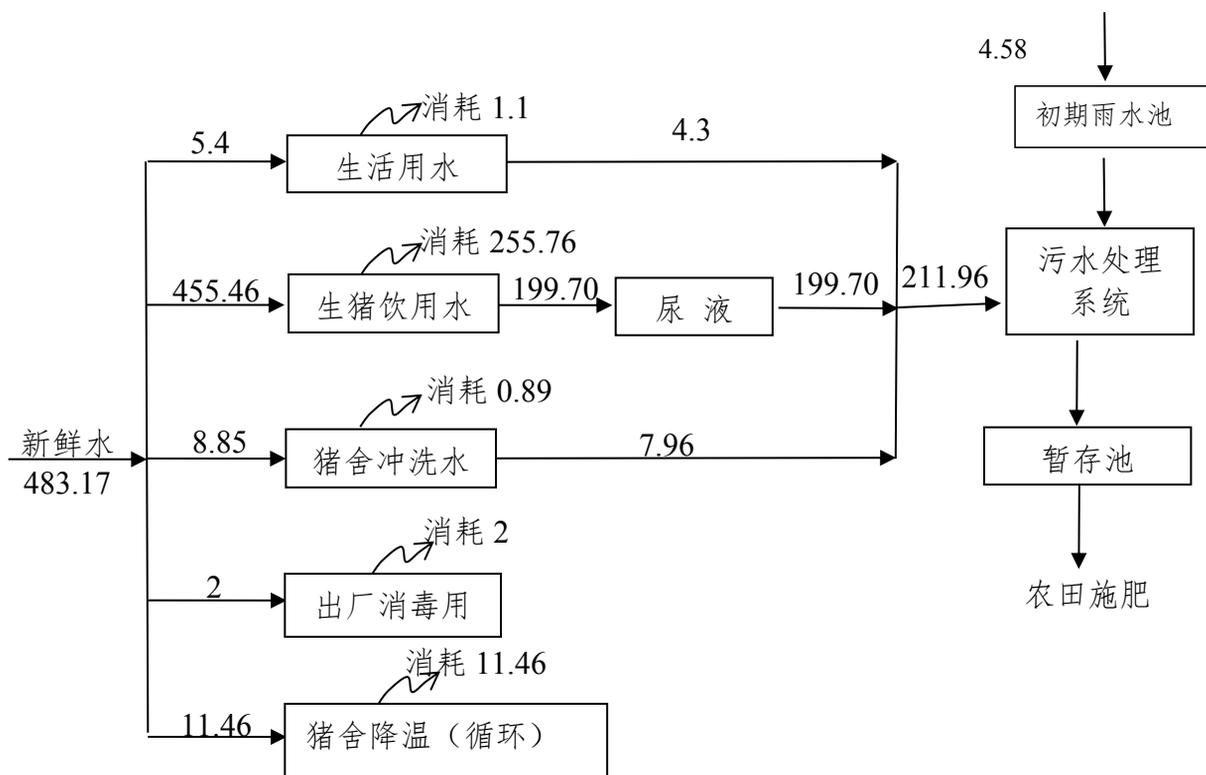


图 3.4-1 项目（阶段性）验收夏季水平衡图 (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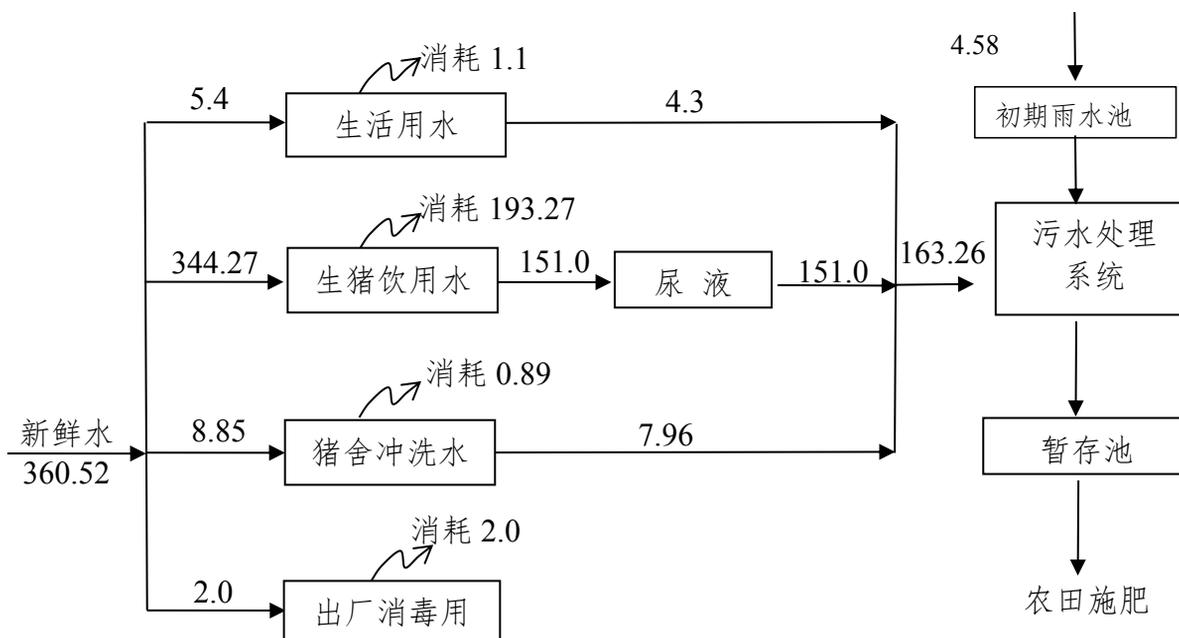


图 3.4-2 项目（阶段性）验收其他季节（春、秋、冬）水平衡图 (m³/d)

3.5 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

本项目主要涉及养殖工艺、清粪工艺、粪污处理工艺、堆肥工艺、病死猪尸体处理处置工艺。

(1) 养殖工艺分析

本项目为生猪养殖，场内不设母猪配种、妊娠、分娩哺乳等，主要通过外购仔猪在场内育肥，然后出售。



图 3.5-1 养殖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简介：

①外购仔猪进场：项目外购生长猪 7-8 周龄，体重约 20-30kg 仔猪进入育肥圈舍。

②饲喂：配合饲料的种类应逐步更换，当育肥猪体重长到 60kg 左右时，再逐步改喂肥猪料。

③出栏：猪到 120 日龄开始加快，在 150 日龄时达到生长高峰，以后生长逐渐缓慢。育肥猪一般养至 90-110kg 出售较为合算。

项目育肥猪养殖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猪舍恶臭、污水处理站恶臭、堆肥车间恶臭、猪尿、猪舍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生产设备及空气能供暖设备噪声、猪粪便、病死猪。

(2) 清粪工艺

猪生活在漏缝地板上，猪舍内产生的猪粪由于猪的踩踏及重力作用离开猪舍进入猪舍底部的粪污储存池，储存池底部设计成一端高一端低的倾斜结构，排粪塞位于最低端，项目粪污储存池定期排空，排空时粪尿依靠储存池底部坡度由储存池排出，进入污水处理系统干湿分离段进行干湿分离，粪渣制肥，粪液厌氧发酵，沼液贮存在沼液储存池内用于周围土地消纳，全部综合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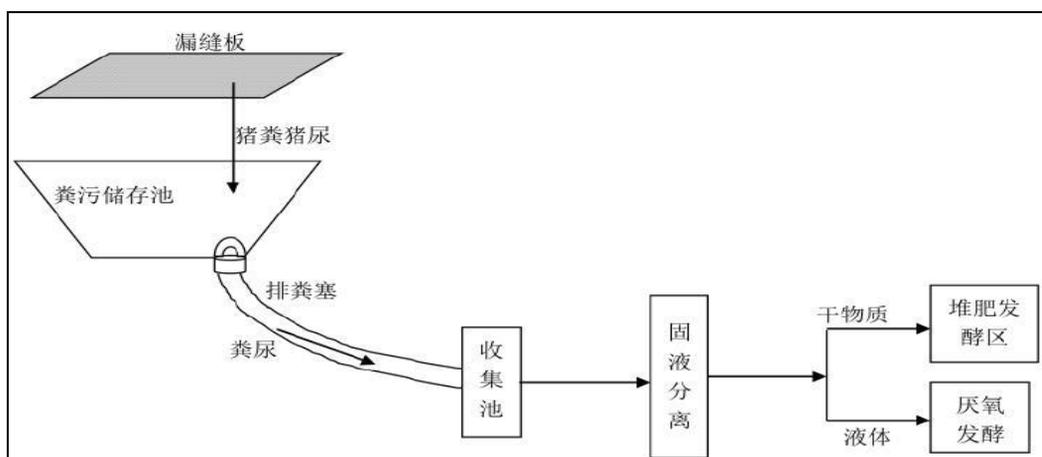


图 3.5-2 清粪工艺示意图

根据 2015 年 3 月 24 日原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养殖场清粪工艺问题的复函》：养殖场所采用的清粪工艺不将清水用于圈舍粪尿日常清理，粪尿产生即依靠重力离开猪舍进入储存池，大大减少了粪污产生量并实现粪尿及时清理；粪污离开储存池即进行干湿分离和无害化并全部实现综合利用，没有混合排出。据此，我部认为，该清粪工艺具备干清粪工艺基本特征，符合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本项目清粪工艺符合上述要求，是干清粪工艺。

（3）粪污处理工艺

本项目污水处理采用“固液分离+黑膜沼气池+消毒+沼液储存池”工艺。

工艺流程简述：

干湿分离段：采用“固液分离”工艺，粪污水收集后进入收集池，再通过无堵浆液泵将猪粪尿抽送至固液分离机，分离后的固态猪粪送至固粪处理区暂存；液体进入厌氧发酵段继续处理。

厌氧发酵段：本项目设计采用黑膜沼气池（无水式覆膜）对项目废水进行厌氧发酵处理，经过厌氧发酵的出水沼液在耕作施肥期用于配套消纳地进行农田施肥，在非施肥期于场内沼液储存池中储存，不外排。

猪粪、沼渣进固粪处理区暂存，运至固粪处理区的堆肥发酵区进行有机肥基质生产；厌氧发酵产生的沼气通过火炬点燃释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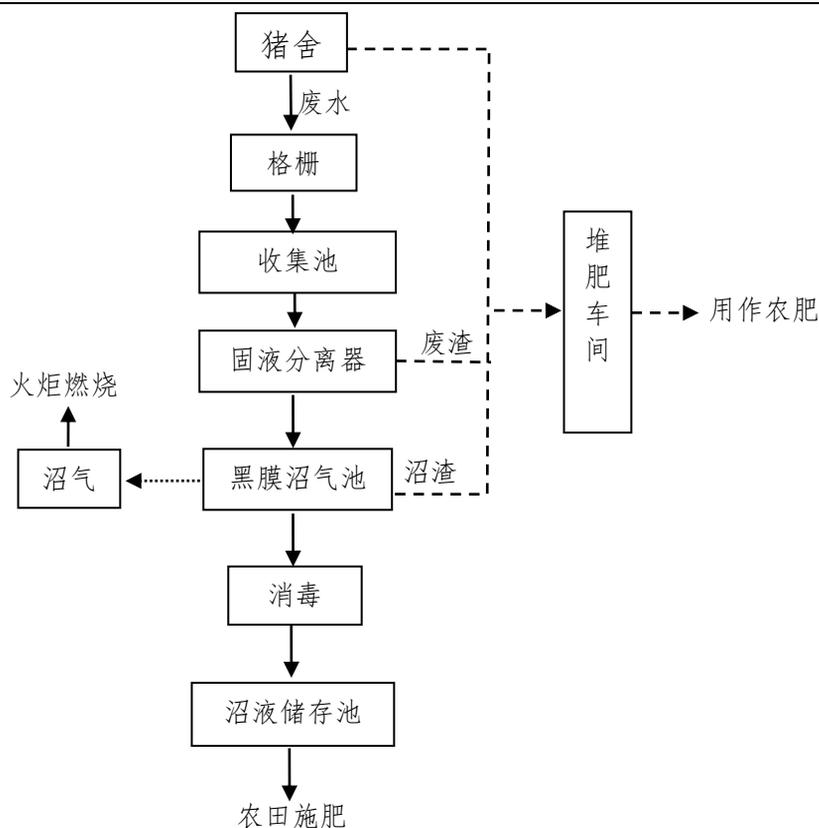


图 3.5-3 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4) 堆肥工艺流程

项目固液分离器分离的固态粪，污水处理站粗渣、污泥，病死猪无害化处置残余物通过泵送、运输车等形式运送至有机肥车间汇集池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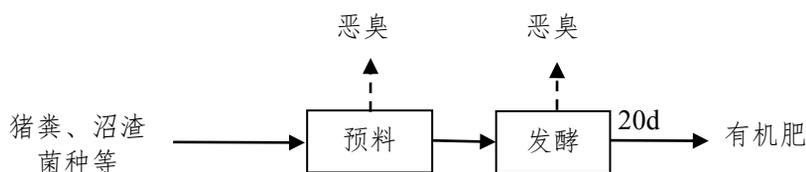


图 3.5-4 堆肥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猪粪、沼渣、辅料秸秆、病死猪无害化处置残余物按一定比例混合，混合后的物料加入好氧菌输送至发酵槽发酵，开门自然风通风，充分降解一次发酵中未降解的有机质（好氧发酵）。发酵时间一般为 20 天，每 2 天翻堆一次，使物料充氧充分，可使堆体在 1-3 天内温度上升至 25-45℃，堆体温度达到 60-70℃后发酵稳定，物料中纤维素和木质素也开始分解，腐殖质开始形成，堆体温度最高达到 80℃，可以有效杀死粪便中的微生物及细菌等，充分发酵后的温度逐步降低，形成可供农田施肥的有机肥。

(5) 病死猪尸体处理处置



图 3.5-5 病死猪处理工艺流程

采用“高温生物发酵”技术，将病死动物尸体投入到无害化处理机的料槽中，加入垫料（木屑或谷糠）及菌种，菌种主要是通过自身分泌高活性的蛋白酶及脂肪酶等酶系，释放到细胞外部，并与动物尸体接触后发生酶解作用，将动物尸体中的主要成分分解成单体。这些单体物质进入菌种体内，被菌种体内的三羧酸循环等代谢途径彻底分解为二氧化碳、水等物质，从而实现动物尸体的降解；经设备切割、粉碎、发酵、杀菌、干燥一次性完成，只需 16~24h，最终产物为有机肥原料。高温生物发酵过程中，随高温会产生有机废气，通过冷凝装置，将有机废气冷凝成水，排入厌氧塘处理。在验收监测期间，病死猪尸体处理处置是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处置。



冷凝装置

3.6 项目变动情况

表 3.6-1 项目变化情况一览表

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内容	实际建成内容	变动情况说明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防疫检验室 1 个，建筑面积 50m ² ，位于办公楼内	厂区外围，租房	办公楼二期建设	否
堆肥车间建筑面积 3000m ²	堆肥车间建筑面积 840m ²	一期堆肥车间面积为 840m ² ，二期正在建设中	否
黑膜沼气池容积 18000m ³	共建设黑膜沼气池 2 个，容积分别为 15000m ³ 和 15000m ³ ，总容积为 30000m ³	环评中容积为 18000m ³ ，实际总容积为 30000m ³ ，容积变大，可满足需求。	否
场区西侧设置 20m ² 危废暂存间	场区东侧设置 8m ² 危废暂存间	一期养殖规模小，危废储存量小，根据业主提供台账数据，2-3 天清理一次，满足需求，平面布局变化未新增敏感保护目标	否
病死猪设置无害化处理机，采用“高温生物发酵”技术	验收监测期间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	验收检测期间，病死猪处理车间环保设施未安装完成	否
集水池、雨水收集池等池体需用黏土夯实基础做防渗处理，并采用的防渗土工膜做防渗处理	池体用黏土夯实基础做防渗处理，并采用的防渗土工膜+混凝土做防渗处理	防渗能力增强	否
沼液暂存池为满足非农灌季节需要，池体需用黏土夯实基础做防渗处理，并采用的防渗土工膜做防渗处理	池体用黏土夯实基础做防渗处理，并采用的防渗土工膜+HDPE 膜做防渗处理	防渗能力增强	否
事故池为满足事故状态下厂区污水的暂存，池体需用混凝土基础做防渗处理，并采用 2mm 厚的环氧树脂做防腐防渗处理	池体用黏土夯实基础做防渗处理，并采用防渗土工膜+HDPE 膜做防渗处理	使用 HDPE 膜方便业主施工	否

<p>场区设置无害化处理间，采用高温生物发酵技术，制成有机肥原料</p>	<p>场区设置无害化处理间，并配置冷凝装置，病死猪高温生物发酵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冷凝收集后排入黑膜沼气池进行厌氧处理</p>	<p>增加配置冷凝装置，病死猪高温生物发酵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冷凝收集后排入黑膜沼气池进行厌氧处理，防止有机废气直接排入空气中</p>	<p>否</p>
--------------------------------------	---	---	----------

对照项目环评及批复，项目建设过程发生部分变动，本次特参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相关要求，经判定，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四、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来源及治理措施

4.1.1 废水污染物来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水污染源主要为养殖废水和生活污水。

养殖废水包括猪尿、猪舍冲洗废水等等。初期雨水收集后由排污管道进入场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场区后期雨水及场区其它雨水通过雨水沟沿地形流入当地农灌沟渠内。养殖废水排入排污管道，由生产区排入黑膜沼气池，厌氧处理后进入沼液储存池。施肥时用专用施肥管道连接施肥田地，施肥管道采用的是 PVC 管，全程密封，不产生渗透。



黑膜沼气池



沼液储存池

项目验收时生猪存栏量为 5.0 万头，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猪尿产生量为 $151.0\text{m}^3/\text{d}$ ，猪舍冲洗废水为 $7.96\text{m}^3/\text{d}$ 。

本项目生活污水为养猪场员工生活用水，验收期间，生活污水与养殖废水一同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现阶段在职职工为 107 人，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产生生活污水为 $4.3\text{m}^3/\text{d}$ 。

根据项目水平衡取夏季处理废水量 $216.54\text{m}^3/\text{d}$ ，黑膜沼气池水力停留时间为 35 天，需要黑膜沼气池容积为 7578.9m^3 ，实际一期建设黑膜沼气池容积为 30000m^3 ，因此可以满足项目需求；沼液储存池环评要求容积不小于 55000m^3 ，需事故池不少于 3000m^3 ，实际建设沼液储存池容积 84000m^3 ，因此沼液储存池可以满足沼液暂存及事故池的项目要求。

本项目现阶段规模沼液实际产生量为 43413m³/a，比环评沼液产生量 170300.44m³/a 要少，在沼液储存池暂存后全部用于农田施肥土地消纳。环评及批复要求需配套 3830 亩的沼液消纳地，实际本项目签订沼液消纳地面积为 4000 亩，因此本项目沼液消纳地可以消纳项目产生的全部沼液。

4.1.2 大气污染物来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养殖过程、粪污处理过程（集粪池、沼液储存池、固粪处理区）产生的恶臭气体和污水处理产生的沼气。

（1）源头控制措施：

采用加强猪舍通风，及时清除猪粪，增加清粪频次；强化厂区冲洗、消毒措施；科学的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

（2）过程整治措施：

猪场采用干清粪工艺，项目采用墙体集热板、猪舍内热交换器和水帘风机相结合的方式对猪舍内部温度控制；加强养殖场生产管理，对工作人员强化知识培训，提高饲养人员操作技能。

（3）末端治理措施：

猪舍除臭水帘墙除臭，采用除臭剂进行除臭；有机肥车间、污水处理站卸粪口、固液分离机等喷洒除臭剂。

（4）污水处理系统（收集池+黑膜沼气池+沼液储存池）采取封闭措施（其中黑膜沼气池采用无水式覆膜工艺进行密封），通过在周边喷洒除臭剂、种植乔木等降低无组织恶臭挥发。沼气燃烧废气经火炬燃烧后直接排放。



水帘墙

4.1.3 噪声污染及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有水泵、猪叫声、污水处理系统、发电机及配电设备等噪声，同时还有车辆噪声和人员活动噪声等，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加强猪舍的管理等措施进行降噪。

4.1.4 固体废物污染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其中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猪粪、厌氧发酵后的沼渣、病死猪尸体、生活垃圾。危险固废主要有疾病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猪粪和厌氧发酵后的沼渣收集后进入有机肥车间生产有机肥；验收检测期间，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疾病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暂存在危废临时贮存场所，集中收集后委托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集中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

表 4.1-1 项目固废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处置措施
一般固废				
1	猪粪	19345	0	制作有机肥
2	沼渣	1740	0	制作有机肥
3	污泥	538	0	制作有机肥
4	病死猪	25	0	验收监测期间，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
危险废物				
6	医疗废物	3.3	0	场区临时贮存在医疗废物暂存间，委托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				
7	生活垃圾	4.9	0	垃圾收集桶盛装，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废暂存间

4.1.5 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辐射内容。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 厂区储备应急物资，应急设备等突发环境应急资源，应急预案已制定，备案编号：341302-2022-015-L。

(2) 场区一期设置 5 眼地下水监测井，监测井位置示意图见附图 7。

(3) 厂区西北角建设 2 座沼液暂存池（总容积为 84000 m³），建设一座 48000 m³ 应急塘，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均可作为事故应急池使用。

(4) 厂区生产、生活各区域均按要求做地面防渗处理，具体见下表 4.2-1。

表 4.2-1 厂区分区防渗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评保护措施	实际保护措施
1	集水池、雨水收集池等	池体需用黏土夯实基础做防渗处理，并采用的防渗土工膜做防渗处理	池体用黏土夯实基础做防渗处理，并采用的防渗土工膜+混凝土做防渗处理
2	沼液暂存池	为满足非农灌季节需要，池体需用黏土夯实基础做防渗处理，并采用的防渗土工膜做防渗处理	池体用黏土夯实基础做防渗处理，并采用的防渗土工膜+HDPE 膜做防渗处理
3	事故池	为满足事故状态下厂区污水的暂存，池体需用混凝土基础做防渗处理，并采用 2mm 厚的环氧树脂做防腐防渗处理	池体用黏土夯实基础做防渗处理，并采用防渗土工膜+HDPE 膜做防腐防渗处理
4	堆肥车间	采用 2mm 厚 HDPE 膜+混凝土防渗	采用 2mm 厚 HDPE 膜+混凝土防渗
5	猪舍	猪舍地面采用 2mm 厚 HDPE 膜+混凝土防渗；粪沟、尿道采用 2mm 厚的环氧树脂做防腐防渗处理或采用 PVC 防渗管道	猪舍地面采用 2mm 厚 HDPE 膜+混凝土防渗；粪沟、尿道采用 2mm 厚的环氧树脂做防腐防渗处理或采用 PVC 防渗管道
6	黑膜沼气池	底部、侧面采用 HDPE 防渗底膜做防腐防渗处理	底部、侧面采用 HDPE 防渗底膜做防腐防渗处理
7	排污管	排污管道采用 PVC 防渗管	排污管道采用 PVC 防渗管

4.2.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 ①本项目污水不外排，厂区处理后作为肥料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 ②项目废气经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③规范化建设危险废暂存间 8m²。

4.2.3 其他设施

(1) 有机肥基质在运输及装卸过程中会产生恶臭，采取密闭运输和密闭车间装卸、在粪便表面喷洒除臭剂的措施，尽量减少粪便与空气的接触时间，同时对车辆进厂及出厂时车外侧、车轮定期冲洗。本项目猪粪运输路线位于农村地区，粪便运输路线大多途径偏僻的乡村，车流人流相对较少。

(2)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内容，项目设 300m 环境防护距离，验收期间，项目区周边 360m 范围内未发现学校、居民点、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符合环境防护距离要求。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6000 万元，其中建设环保投资 15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9.38%。具体分项环保投资见表 4.3-1。

表 4.3-1 分项环保投资列表

项目	治理对象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水	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	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能力设计为 30000m ³ , 包括固液分离+黑膜沼气池; 设 2 座沼液暂存池, 总容积为 84000 m ³	1000
		应急塘容积为 48000m ³	308
废气	猪舍恶臭	控制饲养密度、科学设计日粮、合理使用饲料添加剂等, 定期喷洒除臭剂;	20
	有机肥发酵恶臭	车间周边喷洒除臭剂	5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车间	采取封闭措施, 同时在周边喷洒除臭剂	12
	黑膜沼气池、沼液暂存池	卸粪口、固液分离机等处喷洒生物除臭剂对格栅间、收集池、沼气池等水处理池要喷洒除臭剂并采取覆盖密闭等措施。	18
	食堂油烟	/	/
噪声	风机、水泵	减振、隔声、消声	5
固体废物	猪粪、沼渣	购买固液分离机等	20
	医疗废物	危废暂存间(容积 8m ² , 防渗防漏)暂存	4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收集桶,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1
绿化		绿化种植	/
防渗措施	猪舍底部、污水处理站(含沼液暂存池、黑膜沼气池)、有机肥加工车间等进行防渗处理		50
管网		雨污分流, 污水管道、雨水管道建设	50
风险防范与应急预案		物料泄漏防范措施、火灾、爆炸防范措施: 消防系统、排水切换阀; 急救措施: 救援人员、设备、药品等, 制定应急预案	7
合计			1500

本项目环保设施设计单位为正邦设计院, 施工单位为安徽百胜建设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的建设逐一“三同时”要求, 规范建设。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详见 4.3-2。

表 4.3-2 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落实情况

序号	污染源分类	产污环节	环评中环保措施	实际建设环保措施	备注
1	废水	养殖废水、污水	厂区设置 1 套“固液分离+黑膜沼气池+消毒+沼液储存池”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用于农田施肥，不外排	厂区设置“固液分离+黑膜沼气池+消毒+沼液储存池”污水处理系统，黑膜沼气池 2 座，总容积为 30000m ³ ，污水处理能力为 30000m ³ ；设 2 座沼液储存池（总容积为 84000 m ³ ）用于暂存沼液；污水处理工艺为固液分离机+黑膜沼气池+消毒工艺，自猪场运行以来，截止验收检测时，还未进行农田施肥。	可满足“阶段性”生产验收要求 验收期间废水量为 211.96m ³ /d，沼液最大储存量为 114000m ³ ，可以储存 530 天的废水。沼液可在冬季进行施肥。
				配套的农肥施用区：未铺设输送管线；一期建设在场区的共设置 5 个地下水监测井，每年一次对施肥区地下水进行监测，分析地下水情况。	
2	废气	猪舍	采取干清粪工艺，及时清粪，定期冲洗，优化饲料等，加强绿化；夏季水帘降温方式	采取干清粪工艺，加强猪舍通风，及时清除猪粪，增加清粪频次，定期冲洗，优化饲料（采用饲料中添加 EM 菌、并采用低氮饲料喂养猪），可进一步降低无组织恶臭的挥发；夏季水帘降温方式	绿化正在建设中
		有机堆肥车间	车间采取封闭措施，喷洒除臭剂	车间采取封闭措施，堆肥过程采用微生物进行发酵、车间内堆肥区域周边喷洒生物型除臭剂，车间周边喷洒除臭剂	
		污水处理站	进行封闭，同时在周边喷洒除臭剂，种植绿化植物等	污水处理系统采取封闭措施（其中黑膜沼气池采用无水式覆膜工艺进行密封），通过在周边喷洒除臭剂等降低无组织恶臭挥发	

		病死猪无害化区	车间采取封闭措施，同时在周边喷洒除臭剂、加强绿化	无害化处置车间采取封闭措施，通过在周边喷洒除臭剂等降低无组织恶臭挥发		
		沼气	火炬燃烧	直接排放		
		食堂		食堂未建设		
3	固废	一般固废	猪粪	采用好氧发酵，加入好氧菌，制作有机肥		
			水处理沼渣			
			污泥			
		病死猪	验收监测期间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			
		危险固废	医疗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交由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生活垃圾	废塑料、纸张等	由环卫部门处理		
4	噪声	猪舍、设备	等效 A 声级	合理布局、隔声、消声、减振		
5	地下水、土壤	猪舍、沼气池、沼液储存池、事故池、收集池、初期雨水收集池、管道沟渠等	COD、BOD、氨氮等	分区防渗；猪舍、黑膜沼气池、沼液储存池、堆肥发酵场、污水处理构筑物、医疗暂存间和污水管网属于重点防渗区域，厂区地面属于简单防渗区域；厂区一期建设设置 5 个地下水监控井		
6	排污口	噪声：在噪声设备点，设置环境保护标志牌；固废：设置专用的贮存设施或堆放场地；设置				

规范	标志牌、标识牌	
风险防范措施	事故应急池满足事故状态下 5 天废液收集，容积 48000m ³ ，做好管道、场地防渗工作， 140m ³ 初期雨水池 1 座。 并配备物料泄漏防范措施、火灾、爆炸防范措施、排水切换阀等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 部门审批决定

5.1 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及建议

5.1.1 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监测期间，特征污染因子 H_2S 和 NH_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D 中参考浓度限值要求。环境空气质量中 PM_{10} 、 $PM_{2.5}$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要求； SO_2 、 NO_2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要求。目前，宿州市严格按照《安徽省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针对大气污染物已颁布实施了《宿州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永中沟、双庆河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 类水体的要求；评价区域地下水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III 类标准值的要求；项目场界昼夜间声环境质量均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

5.1.2 项目污染治理措施和达标排放

1、废气处理

项目废气经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 NH_3 、 H_2S 气体可以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项目设置 300m 环境防护距离，根据调查，距离项目最近敏感点为付家，与养殖场的最近距离为 360m，项目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点，评价要求项目 300m 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内禁止规划建设居住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2、废水处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猪尿液、猪舍冲洗废水及职工生活污水，废水拟采取厌氧处理工艺，沼液经暂存后作为农肥施于农田，养殖场粪污全部实现综合利用，不外排。

3、噪声防治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有水泵、猪叫声、污水处理系统、发电机及配电设备等噪声，同时还有车辆噪声和人员活动噪声等，根据类比调查，其强度为 65~

90dB (A)。在采取隔声、减震、消声等降噪措施后，四周场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处置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理率达到 100%，回收利用有价值的物质，做到减量化、无害化。本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合理处置，加之采取必要的管理措施，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1.3 环境风险评价

本项目在生产运营过程中的风险类型主要为：

(1) 废水处理系统出现故障，无法正常运行，导致废水不能达标排放，造成环境污染；

(2) 厌氧消化产生的沼气输送、存储设施泄漏遇明火发生爆炸；

(3) 发生动物疾病、疫情。

建设单位在做好各项防范措施前提下，可有效减少风险事故的发生率。一旦发生风险事故，迅速采取措施，在短时间内做好应急处理工作，出现重大疫情时严格执行《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中相关规定，能有效控制风险事故造成的不利影响。

5.1.4 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不外排，无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根据《安徽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新增大气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17〕19 号)，我省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有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VOCs)。

项目无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5.1.5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环评编制单位在委托编制环评的七日内开展了第一次公示，采取在宿埇在线网站以网络公告的形式向公众发布，公示时间均为 15 日；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通过宿埇在线网站以网络公告的形式向公众发布第二次公示，公示时间均为 10 个工作日，在网络公示同时期在项目周边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并在《安徽商报》上两次刊登相关公示信息。在项目环评公示期间，无来信、来电和来访者。从现场公示反馈的主要意见是：在支

持项目建设的同时，要求我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建设施工，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保护当地环境，造福人民。

同时要求建设单位在执行环评制度的前提下，认真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三同时”制度，尽量减轻对周围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实现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双赢，走可持续发展之路。

5.1.6 总结论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宿州市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项目采用的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符合清洁生产基本要求，在认真落实各项环境污染治理和环境管理措施的前提下，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公众调查结果显示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无人反对，事故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从环境影响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报来《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悉。按照《安徽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要求，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书》评价结论。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000 万元在宿州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建设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项目总占地 470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猪舍、二级中转区、办公生活、沼气池、蓄水池及辅助用房，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消防环卫、绿化道路等，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存栏 15 万头生猪的能力。项目已由埇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予以备案（备案号：2020-341302-03-03-039930）。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按《报告书》中所列工程性质、规模、内容、地点、采用的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

二、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相关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注意以下几点：

1、加强场区日常管理及周围绿化，增加猪舍的清扫次数，加强舍内通风、粪便日产日清、猪舍周边喷洒除臭剂以及周边加强绿化，污水处理系统采

取封闭措施，通过在周边喷洒除臭剂、种植乔木等降低无组织恶臭挥发最大程度减轻恶臭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设定的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规划建设住宅区、学校以及食品加工等敏感目标，以避免养殖场运行后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项目大气污染物处效率和排放浓度需满足《报告书》所列需求，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突破《报告书》核算总量。

2、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农田施肥，场区同时做好沼液暂存池的日常维护和引流，避免暂存池内处理好的水进入地表水体。

3、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防渗要求，合理设置地下水监控井，防止地下水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

4、规范各类固废堆场的建设，厂区内不得随意堆放；猪粪便和沼渣、污泥用于生产有机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验收检测期间，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医疗废弃物属于危险废物在厂区设置危废暂存点，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理。对于各类固废要定期清运减少暂存时间，并做好台账记录。

5、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高度重视并及时回应项目建设与运行可能引起的社会关注，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公众关注的问题并消除影响。

四、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应当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项目竣工后，按规定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六、宿州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负责该项目“三同时”日常监管工作，并将监管过程中出现的重大情况及时报市生态环境局。

七、在后续监督检查中若发现你单位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将依法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宿州生态环境局
2020年12月14日

5.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5.3-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000 万元在宿州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建设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项目总占地 470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猪舍、二级中转区、办公生活、沼气池、蓄水池及辅助用房，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消防环卫、绿化道路等，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存栏 15 万头生猪的能力。项目已由埇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予以备案（备案号：2020-341302-03-03-039930）。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按《报告书》中所列工程性质、规模、内容、地点、采用的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	宿州正邦养殖公司投资 16000 万元在宿州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建设养猪场，本项目（阶段性）建设内容包括猪舍（4 栋 4 层）、二级中转区、沼气池、蓄水池及辅助用房，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消防环卫等，本项目（阶段性）建成后可形成存栏 10 万头生猪的能力。猪舍（2 栋 4 层）、办公生活及绿化道路将在二期工程建设。二期建设完成后可完成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
2	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相关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已落实。建设单位已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3	加强场区日常管理及周围绿化，增加猪舍的清扫次数，加强舍内通风、粪便日产日清、猪舍周边喷洒除臭剂以及周边加强绿化，污水处理系统采取封闭措施，通过在周边喷洒除臭剂、种植乔木等降低无组织恶臭挥发最大程度减轻恶臭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设定的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规划建设住宅区、学校以及食品加工等敏感目标，以避免养殖场运行后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项目大气污染物处效率和排放浓度需满足《报告书》所列需求，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突破《报告书》核算总量。	加强场区日常管理，增加猪舍的清扫次数，加强舍内通风、粪便日产日清、猪舍周边喷洒除臭剂。污水处理系统采取封闭措施，通过在周边喷洒除臭剂等降低无组织恶臭挥发最大程度减轻恶臭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周围绿化正在建设中。设定的环境防护距离内，没有规划建设住宅区、学校以及食品加工等敏感目标，以避免养殖场运行后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
4	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农田施肥，场区同时做好沼液暂存池的日常维护和引流，避免暂存池内处理好的水进入地表水体。	已落实。初期雨水收集后由排污管道进入场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场区后期雨水及场区其它雨水通过雨水沟沿地形流入当地农灌沟渠内；养员工生活用水、养殖废水（猪尿、猪舍冲洗废水），验收期间，生活污水与养殖废水一同进入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养殖废水经收集管道，由生产区排入黑膜沼气池，厌氧处理。管道用的是 PVC 管，全程密封，不产生渗透。
5	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防渗要求，合理设置地下水监控井，防止地下水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	已落实。分区防渗；猪舍、黑膜沼气池、沼液储存池、堆肥发酵场、污水处理构筑物、医疗暂存间和污水管网属于重点防渗区域，厂区地面属于简单防渗区域；一期建设合理设置 5 个地下水监控井，防止地

		下水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
6	<p>规范各类固废堆场的建设，厂区内不得随意堆放；猪粪便和沼渣、污泥用于生产有机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病死猪通过无害化处理后用于有机肥原料。医疗废弃物属于危险废物在厂区设置危废暂存点，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理。对于各类固废要定期清运减少暂存时间，并做好台账记录。</p>	<p>已落实。规范各类固废堆场的建设，厂区内不随意堆放；猪粪便和沼渣、污泥用于生产有机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验收监测期间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医疗废弃物属于危险废物在厂东侧设置危废暂存点 8m²，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对于各类固废定期清运，减少其暂存时间，并做好台账记录。</p>
7	<p>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高度重视并及时回应项目建设与运行可能引起的社会关注，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公众关注的问题并消除影响。</p>	<p>已落实。采取在宿埇在线网站以网络公告的形式向公众发布，公示时间均为 15 日；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通过宿埇在线网站以网络公告的形式向公众发布第二次公示，公示时间均为 10 个工作日，在网络公示同时期在项目周边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并在《安徽商报》上两次刊登相关公示信息。在项目环评公示期间，无来信、来电和来访者。</p>

六、环保验收执行标准

根据安徽全方环境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环评的（宿环建函（2020）105 号）批复，确定本次验收监测执行标准。

6.1 环境质量标准

6.1.1 水环境质量标准

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6.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臭气浓度排放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 7 中标准；NH₃、H₂S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6.1.3 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位于乡村环境，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

6.2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6.2.1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臭气浓度排放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 7 中标准；NH₃、H₂S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见表 6.2-1，表 6.2-2。

表 6.2-1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控制项目	单位	标准值
臭气浓度	无量纲	70

表 6.2-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控制项目	单位	标准值
1	NH ₃	mg/m ³	1.5
2	H ₂ S	mg/m ³	0.06

6.2.2 废水排放执行标准

废水排放标准：废水全部资源化利用，不设废水排污口，禁止外排。

污水管理执行《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 4 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工艺最高允许排水量，见表 6.2-3。

表 6.2-3 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工艺最高允许排水量

种类	猪[m ³ /（百头·d）]	
	冬季	夏季
标准值	1.2	1.8

6.2.3 噪声排放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见表 6.2-4。

表 6.2-4 噪声排放执行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噪声限值（dB（A））	
	昼间	夜间
2 类区	60	50

6.2.4 固体废物执行标准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6.2.5 地下水执行标准

地下水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见表 6.2-5。

表 6.2-5 地下水质量标准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pH	6.5~8.5
总硬度	450mg/L
氨氮	0.50mg/L
细菌总数	100CFU/ml
总大肠菌群	3.0MPN/100ml
高锰酸盐指数	3.0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mg/L
氟化物	1.0mg/L
氯化物	250mg/L

硫酸盐	250mg/L
镉	0.005mg/L
铅	0.01mg/L
六价铬	0.05mg/L
锰	0.1mg/L
硝酸盐氮	20.0mg/L
亚硝酸盐氮	1.0mg/L

6.3 排污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相关政策及当地环保主管部门要求，本项目未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七、验收监测内容

7.1、废气监测内容

7.1.1、废气无组织排放

根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要求，本次验收无组织污染物检测共设置 4 个检测点位，分别为上风向一个检测点 G1，下风向三个检测点位（G2、G3、G4）。

表 7.1-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检测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G1	上风向	NH ₃ 、H ₂ S、臭气浓度	检测 4 次/天 检测 2 天
G2	下风向 1		
G3	下风向 2		
G4	下风向 3		

表 7.1-2 检测期间气象资料统计表

日期	时间	风速 (m/s)	风向	气压 (kpa)	气温 (°C)
2022.6.10	8:00	3.4	西北风	100.7	46
	10:00	3.5	西北风	100.6	44
	14:00	3.6	西北风	100.6	42
	16:00	3.6	西北风	100.6	41
2022.6.11	8:00	3.1	西北风	100.8	47
	10:00	3.2	西北风	100.8	44
	14:00	3.2	西北风	100.7	43
	16:00	3.0	西北风	100.7	41

7.2、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表 7.2-1 厂界噪声监测项目、点位、频次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次
N1	东厂界	Leq[dB(A)]	监测 2 天， 每天昼夜检测 1 次
N2	南厂界		
N3	西厂界		
N4	北厂界		

7.3 地下水监测内容

表 7.3-1 地下水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地下水检测井	pH、总硬度、氨氮、高锰酸盐指数、溶解性总固体、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氟化物、氯化物、总大肠菌群、硫酸盐、镉、铅、六价铬、锰、细菌总数	检测 1 次/天， 检测 2 天
2#			
3#			
4#			
5#			

7.4、检测点位图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无组织污染物、厂界环境噪声、地下水监测点位，见图 7-1、7-2。

图7-1 2022.6.10检测点位示意图



图 7-2 2022.6.11 检测点位示意图



八、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监测项目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设备

本项目监测因子的分析方法，见表 8.1-1。

表 8.1-1 监测项目的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方法检出限
氨气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³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10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0.001mg/m ³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高锰酸盐指数	酸性高锰酸盐法	GB 11892-1989	0.5mg/L
总硬度	EDTA 滴定法	GB 7477-1987	/
细菌总数	平皿计数法	HJ 1000-2018	/
总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
溶解性总固体	称量法	GB/T 5750.4-2006	/
硝酸盐氮	酚二磺酸分光光度法	GB 7480-1987	0.02mg/L
亚硝酸盐氮	分光光度法	GB 7493-1987	0.001mg/L
氟化物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488-2009	0.02mg/L
氯化物	硝酸盐滴定法	GB 11896-89	/
硫酸盐	重量法	GB 11899-1989	/
镉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0.001mg/L
铅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0.01mg/L
六价铬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1987	0.004mg/L
锰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1-1989	0.01mg/L
Leq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8.2 监测仪器

项目监测使用设备信息详见表 8.2-1。

表 8.2-1 监测使用设备信息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仪器校准/检定有效期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Q31363264/Q21007796 Q21004367/Q21007917	2022 年 8 月 6 日
紫外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1-0282	2022 年 8 月 6 日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仪	AA-7003	16061312	2022 年 8 月 6 日
培养箱	DHG303-4	3881	2022 年 8 月 6 日
分析天平	ESJ182-4	160626	2022 年 8 月 6 日
声级计	AWA5688	00302334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声级计校准器	HS6020	05004068	2022 年 8 月 6 日

8.3 监测人员

本项目监测人员均为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在职员工，所有分析人员持证上岗，公司内部定期开展业务能力培训和考核。

8.4 废气监测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附录 C 执行。

(2) 废水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二版）》规定执行，实验室分析过程中采取全程空白、平行样、加标回收等质控措施。

(3) 噪声测量仪器为 II 型分析仪器。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仪器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检验，误差确保在 ± 0.5 分贝以内。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

(4) 监测数据及验收监测报告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核、审核审定后方可报出。

九、环保设施监测结果及评价

9.1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受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委托，按照相关监测技术规范要求，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至 6 月 11 日，对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阶段性）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根据有关规定，为保证监测结果能正确反映企业正常生产时污染物实际排放状况，验收检测期间的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验收检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 9.1-1。

表 9.1-1 验收检测期间工况说明

检测日期	产品名称	实际存栏数（头）
2022.6.10	生猪	50000
2022.6.11	生猪	50000

9.2 环保设施污染物监测结果

9.2.1 项目无组织污染物监测结果

表 9.2-1 无组织污染物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频次	G1 测点	G2 测点	G3 测点	G4 测点	
氨(mg/m ³)	2022.6.11	第一次	0.05	0.08	0.10	0.09	
		第二次	0.05	0.11	0.11	0.09	
		第三次	0.04	0.08	0.09	0.09	
		第四次	0.04	0.11	0.12	0.10	
	2022.6.12	第一次	0.03	0.10	0.10	0.11	
		第二次	0.04	0.12	0.10	0.11	
		第三次	0.06	0.09	0.13	0.12	
		第四次	0.05	0.13	0.12	0.12	
		评价标准值		1.5			
		最大浓度值		0.13			
结果评价	合格						
硫化氢(mg/m ³)	2022.6.10	第一次	<0.001	<0.001	<0.001	0.001	
		第二次	<0.001	0.001	<0.001	<0.001	
		第三次	<0.001	0.001	<0.001	<0.001	
		第四次	<0.001	<0.001	<0.001	0.001	
	2022.6.11	第一次	<0.001	<0.001	<0.001	0.001	
		第二次	<0.001	0.001	<0.001	<0.001	
		第三次	<0.001	<0.001	0.001	<0.001	
		第四次	<0.001	<0.001	<0.001	0.001	

	评价标准值	0.06				
	最大浓度值	0.001				
结果评价	合格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22.6.10	第一次	50	58	56	53
		第二次	51	63	56	51
		第三次	48	60	51	50
		第四次	50	53	60	56
	2022.6.11	第一次	60	58	53	63
		第二次	51	56	60	53
		第三次	56	63	53	56
		第四次	51	50	53	58
	评价标准值		70			
	最大浓度值		63			
结果评价	合格					

检测结果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 NH₃ 最大浓度为 0.13mg/m³，厂界无组织 H₂S 最大浓度为 0.001mg/m³，监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为 63，监测结果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 7 中标准要求。

9.2.2 项目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表 9.2-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 (A)			
			时间	Leq	时间	Leq
2022.6.10	N1	厂界环境噪声	9:17	53.7	22:05	45.6
	N2		9:28	57.5	22:17	49.0
	N3		9:36	55.1	22:24	45.2
	N4		9:44	57.5	22:33	49.2
2022.6.11	N1	厂界环境噪声	14:25	53.8	22:03	46.6
	N2		14:33	58.3	22:14	48.2
	N3		14:44	54.9	22:23	47.0
	N4		14:53	57.6	22:31	48.6
结果评价	合格					

监测结果评价：

验收检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最大为 57.5dB (A)、夜间噪声最大为 49.2dB (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区标准。

9.2.3 项目地下水检测结果

表 9.2-3 地下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值
	2022.6.10					
	1#	2#	3#	4#	5#	
pH*	7.5	7.6	7.5	7.6	7.5	6.5~8.5
氨氮	0.084	0.052	0.058	0.060	0.076	0.5
高锰酸盐指数	1.3	1.2	1.2	1.1	1.9	3.0
总硬度	310	304	265	294	301	450
溶解性总固体	873	815	849	716	846	1000
硝酸盐氮	0.04	0.04	<0.02	<0.02	0.02	20.0
亚硝酸盐氮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1.0
氟化物	0.78	0.72	0.70	0.73	0.76	1.0
氯化物	46	45	41	45	46	250
总大肠菌群	<2	<2	<2	<2	<2	3.0
硫酸盐	49	47	43	46	48	250
镉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5
铅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六价铬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5
锰	<0.01	<0.01	<0.01	<0.01	<0.01	0.1
细菌总数	50	30	40	20	30	100
执行标准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					
说明	pH 无量纲，总大肠菌群单位为 MPN/100mL，细菌总数单位为 CFU/mL，其余单位均为 mg/L。 pH*外委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编号：ZZJC-2022F0101S；					

表 9.2-4 地下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值
	2022.6.11					
	1#	2#	3#	4#	5#	
pH*	7.5	7.5	7.6	7.5	7.5	6.5~8.5
氨氮	0.089	0.055	0.052	0.058	0.070	0.5
高锰酸盐指数	1.4	1.2	1.4	1.0	2.0	3.0
总硬度	306	277	299	287	302	450
溶解性总固体	896	841	820	762	880	1000
硝酸盐氮	0.04	0.03	<0.02	<0.02	0.03	20.0
亚硝酸盐氮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1.0
氟化物	0.79	0.70	0.72	0.71	0.74	1.0
氯化物	48	44	42	43	44	250
总大肠菌群	<2	<2	<2	<2	<2	3.0
硫酸盐	51	48	44	46	47	250
镉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5
铅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六价铬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5
锰	<0.01	<0.01	<0.01	<0.01	<0.01	0.1
细菌总数	40	40	20	30	40	100
执行标准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					
说明	pH 无量纲，总大肠菌群单位为 MPN/100mL，细菌总数单位为 CFU/mL，其余单位均为 mg/L。 pH*外委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编号：ZZJC-2022F0101S。					

监测结果评价：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地下水检测结果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限值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其中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猪粪、厌氧发酵后的沼渣、病死猪尸体、生活垃圾。危险固废主要有疾病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猪粪和厌氧发酵后的沼渣收集后进入有机肥车间生产有机肥；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已设置台账；疾病防

疫产生的医疗废物暂存在危废临时贮存场所，集中收集后委托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已设置台账；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

厂区储备应急物资，应急设备等突发环境应急资源，应急预案已制定，备案编号：341302-2022-015-L

十、验收监测结论

10.1“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阶段性验收内容为猪舍（4 栋 4 层）、二级中转区、沼气池、蓄水池及辅助工程（堆肥车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间等），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消防环卫等，4 栋猪舍存栏量为 10 万头，验收检测期间实际存栏量为 5 万头。本次验收内容具备 10 万头生猪养殖能力。堆肥车间建筑面积 840m²，验收期间正常运行。场区东侧设置 8m²危废暂存间，收集后送至有资质单位（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

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在工程立项、环评、初步设计等阶段报批手续较齐全，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执行了环评、“三同时”和“排污许可”制度，环保审批手续完备，环保及其它措施基本按环评与批复文件要求落实，主要污染防治设施（阶段性）建成，运行稳定。项目较好的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宿州正邦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阶段性）养猪场及其辅助设施和环保设施。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申领排污许可证登记，编号：91341302MA2W85B23L001Y。

10.2 污染物现场监测和调查结果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11 日通过对该项目废气、噪声、地下水的监测，得出如下结论：

1、废气：验收检测期间，厂界无组织 NH₃ 最大浓度为 0.13mg/m³，厂界无组织 H₂S 最大浓度为 0.001mg/m³，监测结果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为 63，监测结果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 7 中标准要求。

2、粪便清理：生猪在 70 日龄之前，1 个月清理一次。生猪在 70 日龄以后，为 15-25 天清理一次。

本项目验收检测期间，未进行农田施肥。

3、噪声：验收检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最大为 57.5dB (A)、夜间噪声最大为 49.2dB (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区标准。

4、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其中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猪粪、厌氧发酵后的沼渣、病死猪尸体、生活垃圾。危险固废主要有疾病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猪粪和厌氧发酵后的沼渣暂存收集后运至固粪处理区进行堆肥处理，制作有机肥基质；验收监测期间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医疗废弃物属于危险废物在厂区设置危废暂存点，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一般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5、地下水：验收检测期间，地下水各项指标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10.3 投诉与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安徽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九批交办信访件查处情况的公示，验收期间，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受到多次环保投诉。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6 日开竣工验收会议，目前已完成整改。

10.4 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基本落实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中所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有效，对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较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有关要求，我单位认为宿州正邦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阶段性）养猪场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可以通过竣工环保设施验收。

10.5 建议及要求

1、认真落实各项事故应急处理措施，并定期开展演练，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2、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营运期环境自行监测计划，并委托资质单位进行监测。

3、对员工进行经常性的环保教育和培训，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 和对环保设施的操作技能。

4、进一步强化噪声和恶臭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噪声和恶臭稳定达标排放，尽快建成沼液农肥使用管道，确保沼液施肥不造成二次污染。

5、后期营运期生猪治疗等产生的医疗废物，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处理。

6、后期营运期生猪养殖规模扩大超过 30%的属重大变更，应重新进行验收。

附件 1 委托书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兹有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 已投入正常生产运营，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已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生产运营能力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验收监测需要提供的资料齐全。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及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要求，为完善环保手续，现委托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我方将积极予以配合。

委托单位(盖章)：

2022年4月25日



附件 2 项目备案文件

埇桥区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埇桥区时村 15万头生猪养殖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41302-03-03-039930	
项目法人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证照号码	91341302MA2W05023L				
建设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_埇桥区	建设性质	新建		
所属行业	农业	国标行业	猪的饲养		
项目详细地址	时村镇付楼村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约193585.32平方米,拟建设猪舍,二级中转区,生活区,办公室、沼气池、蓄水池及其他辅助用房,购置生产办公设备,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消防、环卫、绿化、道路、围墙等辅助设施。				
年新增生产能力	年出栏生猪30万头				
项目总投资 (万元)	100000	含外汇 (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88629.44
资金来源	1、企业自筹(万元)			100000	
	2、银行贷款(万元)			0	
	3、股票债券(万元)			0	
	4、其他(万元)			0	
计划开工时间	2020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22年	
备案部门					
备注	本备案仅代表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代表法人单位具备相应资质或许可,法人单位须取得国土、规划、环保、应急等部门办理的相关手续后方可开工建设。涉及项目的劳动、安全、消防、环保、节能、安全等事项请按有关规定办理。用地规模及建设内容以国土及规划部门核定为准。禁止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等经营活动。严禁使用各类国家明令禁止和淘汰的落后技术、工艺和装备。项目开工前需做好节能报告并上报审查。				

注:项目开工后,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息。

附件 3 项目报告书批复

宿州市生态环境局

宿环建函（2020）105 号

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的函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报来《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悉。按照《安徽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要求，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书》评价结论。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000 万元在宿州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建设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项目总占地 470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猪舍、二级中转区、办公生活、沼气池、蓄水池及辅助用房，配套建设给排水、变配电、消防环卫、绿化道路等，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存栏 15 万头生猪的能力。项目已由

- 1 -

埇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予以备案（备案号：2020-341302-03-03-039930）。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按《报告书》中所列工程性质、规模、内容、地点、采用的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

二、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相关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注意以下几点：

1、加强场区日常管理及周围绿化，增加猪舍的清扫次数，加强舍内通风、粪便日产日清、猪舍周边喷洒除臭剂以及周边加强绿化，污水处理系统采取封闭措施，通过在周边喷洒除臭剂、种植乔木等降低无组织恶臭挥发最大程度减轻恶臭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设定的环境防护距离内，不得规划建设住宅区、学校以及食品加工等敏感目标，以避免养殖场运行后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项目大气污染物处理效率和排放浓度需满足《报告书》所列要求，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得突破《报告书》核算总量。

2、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项目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农田施肥，场区同时做好沼液暂存池的日常维护和引流，避免暂存池内处理好的水进入地表水体。

3、严格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防渗要求，合理设置地下水监控井，防止地下水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

4、规范各类固废堆场的建设，厂区内不得随意堆放；猪粪便和沼渣、污泥用于生产有机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病死猪通过无害化处理后用于有机肥原料。医疗废弃物属于危险废物在厂区设置危废暂存点，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理。对于各类固废要定期清运减少暂存时间，并做好台账记录。

5、项目建设及运行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要求，高度重视并及时回应项目建设与运行可能引起的社会关注，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公众关注的问题并消除影响。

四、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应当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项目竣工后，按规定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六、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负责该项目“三同时”日常监管工作，并将监管过程中出现的重大情况及时报市生态环境局。

七、在后续监督检查中若发现你单位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将依法撤销行政许可决定，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抄：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安徽全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14日印发

附件 4 排污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1302MA2W85B23L001Y

排污单位名称：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埇桥猪场）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宿州市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302MA2W85B23L	
登记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变更	
登记日期：2022年04月22日	
有效期：2021年11月24日至2026年11月23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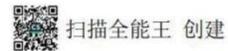
附件 5 沼液消纳协议

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沼液消纳协议

甲方：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

乙方：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为完善养殖场内污废水的合理利用与治理，经甲乙双方共同协议，乙方将养殖场沼液提供给甲方，用于甲方农户的农作物施肥，耕地面积 4000 亩，作为乙方有机肥的土地消纳面积。



附件 6 检疫废物处置合同

医疗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乙方：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甲方在日常医疗活动中所产生的医疗废物，不可随意排放或弃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务院《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及《宿州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管理办法》等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乙方接受甲方委托，负责安全处置（焚烧）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

一、甲方责任

（一）甲方在对家畜和家禽治疗或注射疫苗时所收集的所有医疗废物全部交于乙方处置。

（二）甲方保证运至乙方的医疗废物按照要求包装物完好，无泄漏或渗漏至车外。

二、乙方责任

（一）乙方进行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应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环保、卫生和消防要求或标准。

（二）乙方按照双方约定到甲方所在地接收甲方单位所产生的医疗废物。

三、双方义务

（一）交接称重：医疗废物计量据不同类别按下列之一进行：

1、用甲方磅秤（经计量局效验）免费称重；

2、用乙方磅秤（经计量局效验）免费称重；

（二）填写转移联单：按照国家规范要求认真执行转移联单制度，双方交接医疗废物时，必须认真填写《宿州市医疗废物转运联单》各栏目内容，作为双方核定医疗废物数量的依据，并作为甲乙双方环保局、卫计委等部门监督的凭证。

（三）在合同有效期内，如一方因不可抗拒因素停止，应及时告知另一方，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

四、收费标准

乙方向甲方收取医疗废物处置费，按包年制，每年度处置费 2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周转箱押金 800 元。（大写：捌佰元整）

合计：20800 元（贰万零捌佰元整）

收集范围：_____

五、处置费结算

（一）甲方应在协议签订时一次性支付医疗废物处置费 20800 元，存入乙方固定账户，乙方于收到款项后向甲方开具发票。

(二) 乙方免费提供 4 个周转箱, 但甲方需在协议签订同时支付每个周转箱 200 元押金, 续签合同则不需另交。此押金可在甲方停业后持乙方押金收据和周转箱到乙方办理退回押金。但如果因甲方原因造成周转箱破损、毁坏或丢失, 乙方不予退回押金。

(三) 甲方承诺年产医废量在 2 吨以内, 超出部分按照 10000 元/吨结算。
六、其他事项

(一) 甲方废弃的麻醉、精神、放射性、毒性等药品及其相关医疗废物的管理不在本合同之列, 由甲方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相关规定、标准执行。甲方不得隐瞒乙方人员而装车, 若因此造成乙方处置废物时出现困难、事故, 甲方将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 乙方接受甲方的医疗废物后, 不得将医疗废物造成任何流失, 否则, 若因此造成的任何污染或损害将由乙方负责解除或减轻危害,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 本合同期限: 2022 年 3 月 10 日至 2023 年 3 月 9 日, 自签字(盖章)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二份。

(四) 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行协商解决。



法人代表(签字):
或委托人(签字):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开户行: 工行宿州分行埇桥支行
账号: 1312047119022363015
法人代表(签字):
或委托人(签字):
日期: 2022年 2月 21日

说明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编号: D34220102
法人名称: 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白晓林
住所: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白布大街 4 号
经营设施地址: 宿州市经济开发区金江七路与金泰五路交汇处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处置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HW01 医疗废物 (831-001-01、831-002-01、
831-003-01、831-004-01、831-005-01、
900-001-01)。
核准经营规模: 1750 吨/年
有效期限: 2018 年 8 月 27 日至 2023 年 9 月 5 日

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是经营单位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资格的法律文件。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许可证正本应放在经营设施的醒目位置。
3. 禁止伪造、变造、转让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除发证机关外,任何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扣留、收缴或者吊销。
4.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和住所的,应当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原发证机关申请办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变更手续。
5. 改变危险废物经营方式、增加危险废物类别,新、改、扩建原有危险废物经营设施的、经营危险废物超过批准经营规模 20% 以上的,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应当重新申请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6.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继续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于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个工作日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换证。
7.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终止从事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应当对经营设施、场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并对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作出妥善处理,并在 20 个工作日内向发证机关申请注销。
8. 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发证机关:

宿州市环境保护局

发证日期: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七日

初次发证日期:

二〇一三年九月六日



附件 7 生活垃圾处理协议

生活垃圾协议处理合同

甲方：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乙方：

为确保环境卫生，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对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垃圾清理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清运范围

乙方负责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场区、厨房周边所有生活垃圾的清运。

二、协议时间

从 2021 年 08 月 01 日至 2023 年 08 月 01 日乙方清理完成为止。

三、费用及付款方式

依据双方协商，费用按年支付每年度 6000 元整垃圾清理费。

四、甲方的义务

1、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的生活垃圾清运质量，有权对乙方现场清运过程中出现的不符合生活垃圾清运质量的现象要求立即整改。

3、甲方的生产、生活垃圾一律投放到指定地点。

五、乙方的义务



扫描全能王 创建

- 1、协议期间，乙方须无条件的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整改要求。
- 2、乙方须按本协议要求，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委托的生产、生活垃圾清运工作不干扰甲方正常生产。
- 3、乙方没有按时清运生产垃圾的，甲方通知乙方后，乙方应及时派人到现场检查，督促清运到位。
- 4、乙方应指派专人检查、督促甲方现场的生产、生活垃圾清运情况，及时收集甲方的反馈意见。
- 5、乙方在垃圾清运工作时应做到安全、有序，自觉遵守管理制度。乙方人员在行清运工作时，发生伤亡或损坏乙方财产、产品等安全事故，其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承担相应赔偿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6、乙方进不应将不属于甲方的废物、垃圾丢弃在甲方地点，如发现须当天清理完毕，若再次发现类似情景，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执行，并不需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六、协议的终止、续签与变更：

- 1、乙方如没有履行日常垃圾清运工作，或日常垃圾清运工作不能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的，甲方有权乙方终止协议。
- 2、如甲方提出终止协议，需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经乙方同意后，方可终止协议。
- 3、本协议到期前一个月，由甲方书面提出续签申请，乙方审查同意后通知乙方续签。如若甲方未通知乙方，协议有效



期顺延直至签订新协议。如若乙方接到甲方通知 7 天内未与
乙方续签本协议，视为本协议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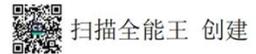
七、附则

-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签字时间：



乙方：（签字盖章）
签字时间：



附件 8 验收检测期间工况记录表

验收检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记录

企业名称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企业地址	宿州市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
联系人	金宝春	联系电话	17756108639
主要产品	检测期间产量		检测日期
生猪	5.0万头		2022.6.10
生猪	5.0万头		2022.6.11

企业负责人签字：

盖章：



附件 9 应急预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41302MA2W85B23L
法定代表人	金宝春	联系电话	18770003411
联系人	周黎明	联系电话	18055587784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中心经度 117 度 15 分 24.951 秒; 中心纬度 33 度 46 分 55.817 秒		
预案名称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 (Q0) +一般-水 (Q0)]		
<p>本单位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p>			
 <p>预案制定单位 (公章)</p>			
预案签署人		报送时间	2022 年 6 月 24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6.环境应急预案修改说明表。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2年6月27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341021-2022-015-6
报送单位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李昂
经办人	张世杰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26-HT。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10 验收检测报告



STJC(HJ)-22-06-016
正本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名称: 年存栏15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验收检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2年6月16日



检测报告说明



- 一、检测报告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CMA 章和骑缝章有效。
- 二、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本报告涂改、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名无效。
- 三、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 7 日内以书面或者电子邮件形式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四、凡本公司采样、检测，本公司对本次采样、检测质量的全过程负责；对现场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其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空间负责；凡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五、本报告及其数据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与本次检测目的无关的科研、技术报告、商品广告等，违者依法追究责任。本报告数据不得交叉或转移使用。
- 六、本公司承诺为受检单位保守技术或商业机密。
- 七、本报告的最终解释权归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宿州市宿州马鞍山现代产业园宿州青年创业园 2 栋 5 楼 501 室

电 话：0557-2610699 传 真：0557-2510699

电子邮箱：sutium@163.com 网 址：www.sutium.cn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91212051576

名称: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宿州马鞍山现代产业园宿州青年创业园 2 栋 5 楼 501 号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91212051576

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6-016

共 9 页 第 1 页

委托单位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验收检测		
样品名称	无组织废气、地下水、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2.6.10~2022.6.11	分析日期	2022.6.10~2022.6.14
采样人员	王阳、张宽	分析人员	王阳、张宽、 郑美辰、李微
样品来源	本公司采样	样品数量	112
样品状态	气态、液态	采样环境	见附表 2
检测项目	见附表 1		
检测方法	见附表 3		
检测频次	见附表 1		
所用主要仪器 及编号	见附表 3		
采样位置	见附表 1		
质量控制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分析等过程均按照本公司《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要求执行。		
<p>检测结论: 依据各项目对应的检测方法进行检测, 所检项目结果见附表 4-6。</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专用章)</p> <p>报告编制: 宋应柯 审核: 张利 签发: 张利</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发日期: 2022.6.16</p>			

1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6-016

共 9 页 第 2 页

附表 1 环境检测点布设表

检测类别	监测编号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次
无组织废气	G1	上风向	NH ₃ 、H ₂ S、 臭气浓度	检测 4 次/天, 检测 2 天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下风向		
地下水	1#	地下水监测井	pH*、总硬度、氨氮、高锰酸盐 指数、溶解性总固体、硝酸盐氮、 亚硝酸盐氮、氟化物、氯化物、 总大肠菌群、硫酸盐、镉、铅、 六价铬、锰、细菌总数	检测 1 次/天, 检测 2 天
	2#			
	3#			
	4#			
	5#			
噪声	N1	厂界东侧	L _{eq} [dB(A)]	昼夜各检测 1 次/天, 检测 2 天
	N2	厂界南侧		
	N3	厂界西侧		
	N4	厂界北侧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6-016

共 9 页 第 3 页

附表 2 检测期间气象资料统计表

日期	时间	风速 (m/s)	风向	气压 (kpa)	湿度 (%)	气温 (°C)
2022.6.10	8:00	3.4	西北风	100.7	46	27.2
	10:00	3.5	西北风	100.6	44	28.4
	14:00	3.6	西北风	100.6	42	30.2
	16:00	3.6	西北风	100.6	41	29.6
2022.6.11	8:00	3.1	西北风	100.8	47	28.4
	10:00	3.2	西北风	100.8	44	30.2
	14:00	3.2	西北风	100.7	43	32.8
	16:00	3.0	西北风	100.7	41	31.9

附表 3 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1	氨气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T6 新世纪 01-0282	0.01mg/m ³
2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10
3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	T6 新世纪 01-0282	0.001mg/m ³
4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6 新世纪 01-0282	0.025mg/L
5	高锰酸盐指数	酸性法	GB 11892-1989	/	0.5mg/L

检测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6-016

共 9 页 第 4 页

附表 3 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续)

序号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6	总硬度	EDTA 滴定法	GB 7477-1987	25.0ml 滴定管	/
7	细菌总数	平皿计数法	HJ 1000-2018	/	/
8	总大肠菌群	多管发酵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	/
9	溶解性总固体	称量法	GB/T 5750.4-2006	ESJ182-4 160626	/
10	硝酸盐氮	酚二磺酸分光光度法	GB 7480-1987	T6 新世纪 01-0282	0.02mg/L
11	亚硝酸盐氮	分光光度法	GB 7493-1987	T6 新世纪 01-0282	0.003mg/L
12	氟化物	氟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488-2009	T6 新世纪 01-0282	0.02mg/L
13	氯化物	硝酸盐滴定法	GB 11896-89	/	/
14	硫酸盐	重量法	GB 11899-1989	ESJ182-4 160626	/
15	镉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AA-7003 16061312	0.001mg/L
16	铅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7475-1987	AA-7003 16061312	0.01mg/L
17	六价铬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1987	T6 新世纪 01-0282	0.004mg/L
18	锰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 11911-1989	AA-7003 16061312	0.01mg/L
19	Leq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00302334	/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6-016

共 9 页 第 5 页

附表 4 无组织废气(氨)排放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G1 测点	G2 测点	G3 测点	G4 测点	
氨 (mg/m ³)	2022.6.10	8:00	0.05	0.08	0.10	0.09	
		10:00	0.05	0.11	0.11	0.09	
		14:00	0.04	0.08	0.09	0.09	
		16:00	0.04	0.11	0.12	0.10	
	2022.6.11	8:00	0.03	0.10	0.10	0.11	
		10:00	0.04	0.12	0.10	0.11	
		14:00	0.06	0.09	0.13	0.12	
		16:00	0.05	0.13	0.12	0.12	
	最大浓度值		0.13				
	评价标准	1.5					
	执行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附表 5 无组织废气(硫化氢)排放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G1 测点	G2 测点	G3 测点	G4 测点	
硫化氢 (mg/m ³)	2022.6.10	8:00	<0.001	<0.001	<0.001	0.001	
		10:00	<0.001	0.001	<0.001	<0.001	
		14:00	<0.001	0.001	<0.001	<0.001	
		16:00	<0.001	<0.001	<0.001	0.001	
	2022.6.11	8:00	<0.001	<0.001	<0.001	0.001	
		10:00	<0.001	0.001	<0.001	<0.001	
		14:00	<0.001	<0.001	0.001	<0.001	
		16:00	<0.001	<0.001	<0.001	0.001	
	最大浓度值		0.001				
	评价标准	0.06					
	执行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6-016

共 9 页 第 6 页

附表 6 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排放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G1 测点	G2 测点	G3 测点	G4 测点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22.6.10	8:00	50	58	56	53
		10:00	51	63	56	51
		14:00	48	60	51	50
		16:00	50	53	60	56
	2022.6.11	8:00	60	58	53	63
		10:00	51	56	60	53
		14:00	56	63	53	56
		16:00	51	50	53	58
	最大浓度值		63			
评价标准	70					
执行标准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 7 中标准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6-016

共 9 页 第 7 页

附表 7 地下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值
	2022.6.10					
	1#	2#	3#	4#	5#	
pH*	7.5	7.6	7.5	7.6	7.5	6.5~8.5
氨氮	0.084	0.052	0.058	0.060	0.076	0.5
高锰酸盐指数	1.3	1.2	1.2	1.1	1.9	3.0
总硬度	310	304	265	294	301	450
溶解性总固体	873	815	849	716	846	1000
硝酸盐氮	0.04	0.04	<0.02	<0.02	0.02	20.0
亚硝酸盐氮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1.0
氟化物	0.78	0.72	0.70	0.73	0.76	1.0
氯化物	46	45	41	45	46	250
总大肠菌群	<2	<2	<2	<2	<2	3.0
硫酸盐	49	47	43	46	48	250
镉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5
铅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六价铬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5
锰	<0.01	<0.01	<0.01	<0.01	<0.01	0.1
细菌总数	50	30	40	20	30	100
执行标准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					
说明	pH 无量纲, 总大肠菌群单位为 MPN/100mL, 细菌总数单位为 CFU/mL, 其余单位均为 mg/L。 pH*外委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编号: ZZJC-2022F0101S;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6-016

共 9 页 第 8 页

附表 8 地下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值
	2022.6.11					
	1#	2#	3#	4#	5#	
pH*	7.5	7.5	7.6	7.5	7.5	6.5~8.5
氨氮	0.089	0.055	0.052	0.058	0.070	0.5
高锰酸盐指数	1.4	1.2	1.4	1.0	2.0	3.0
总硬度	306	277	299	287	302	450
溶解性总固体	896	841	820	762	880	1000
硝酸盐氮	0.04	0.03	<0.02	<0.02	0.03	20.0
亚硝酸盐氮	<0.003	<0.003	<0.003	<0.003	<0.003	1.0
氟化物	0.79	0.70	0.72	0.71	0.74	1.0
氯化物	48	44	42	43	44	250
总大肠菌群	<2	<2	<2	<2	<2	3.0
硫酸盐	51	48	44	46	47	250
镉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5
铅	<0.01	<0.01	<0.01	<0.01	<0.01	0.01
六价铬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5
锰	<0.01	<0.01	<0.01	<0.01	<0.01	0.1
细菌总数	40	40	20	30	40	100
执行标准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					
说明	pH 无量纲, 总大肠菌群单位为 MPN/100mL, 细菌总数单位为 CFU/mL, 其余单位均为 mg/L。 pH*外委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编号: ZZJC-2022F0101S。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JC(HJ)-22-06-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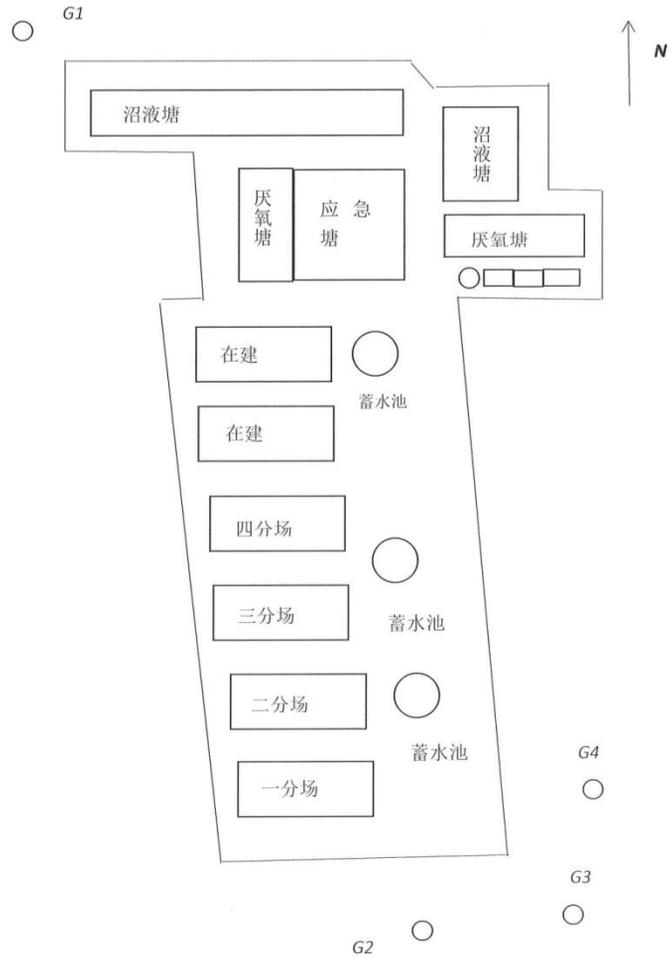
共 9 页 第 9 页

附表 9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dB(A)			
			昼间	Leq	夜间	Leq
2022.6.10	N1	厂界 环境噪声	9:17	53.7	22:05	45.6
	N2		9:28	57.5	22:17	49.0
	N3		9:36	55.1	22:24	45.2
	N4		9:44	57.5	22:33	49.2
2022.6.11	N1	厂界 环境噪声	14:25	53.8	22:03	46.6
	N2		14:33	58.3	22:14	48.2
	N3		14:44	54.9	22:23	47.0
	N4		14:53	57.6	22:31	48.6
说明: 声级计型号: AWA5688 编 号: 00302334 校准器型号: HS6020 编 号: 05004068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区标准: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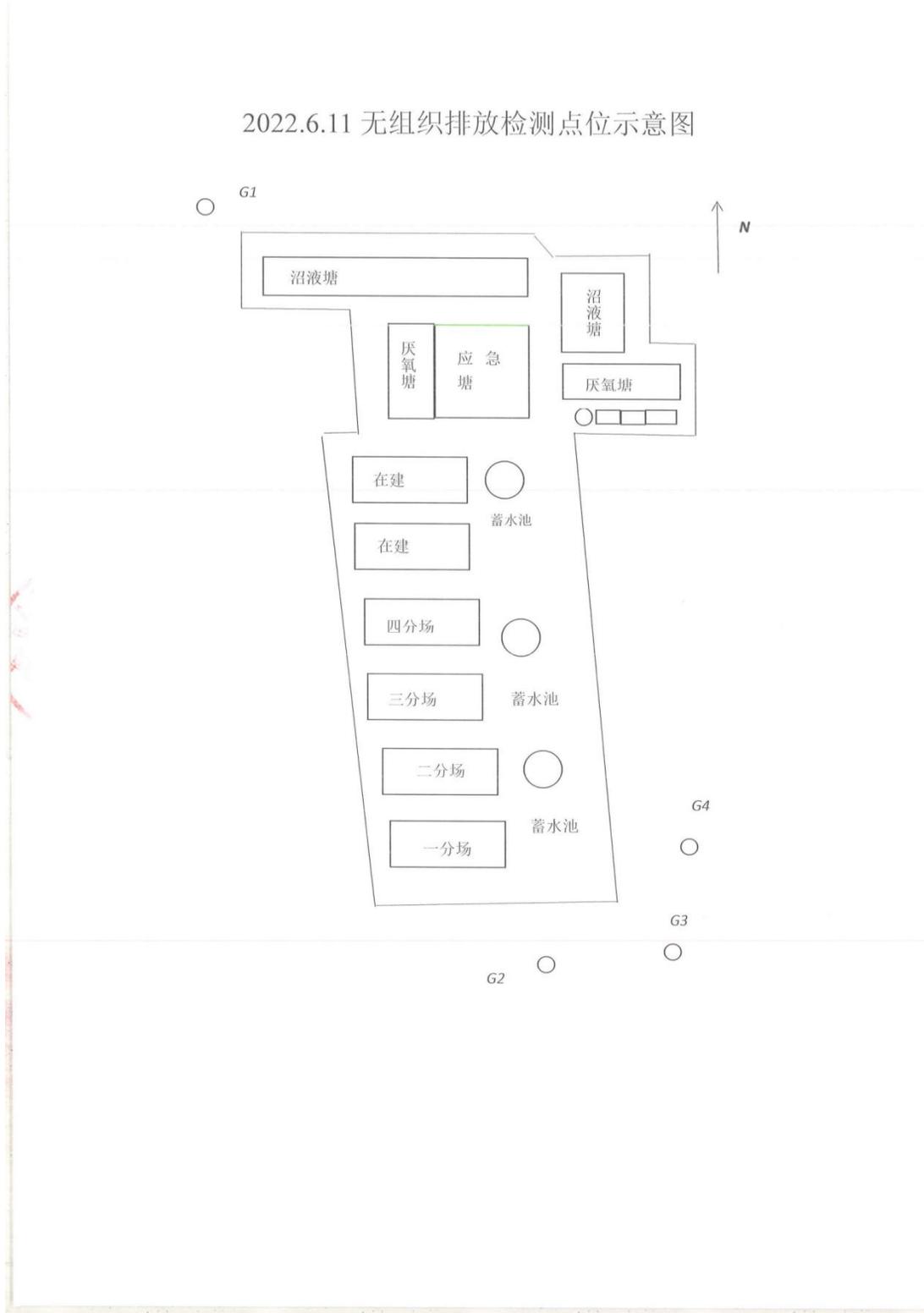
15

2022.6.10 无组织排放检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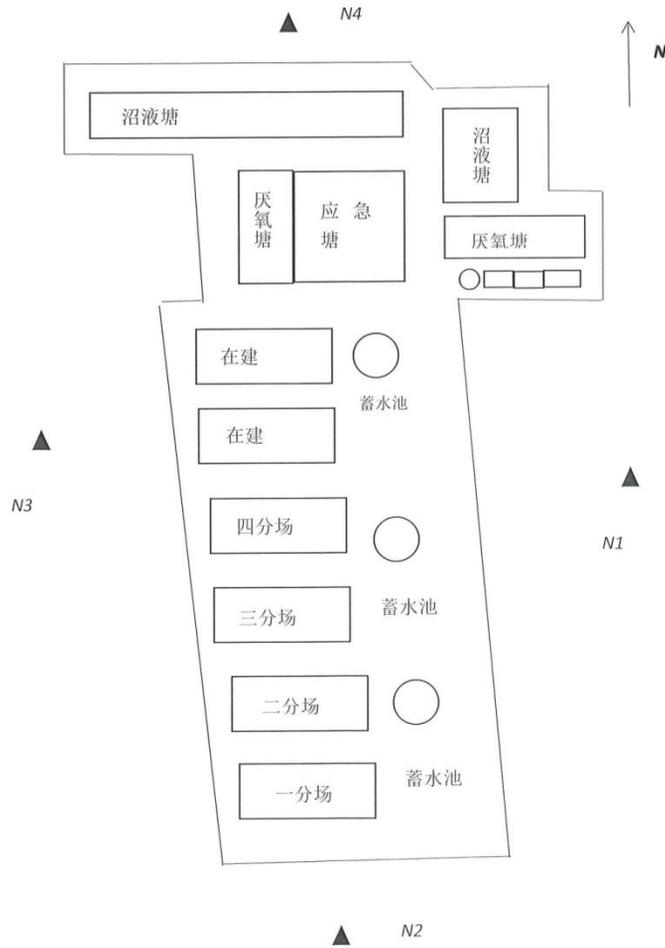


正邦养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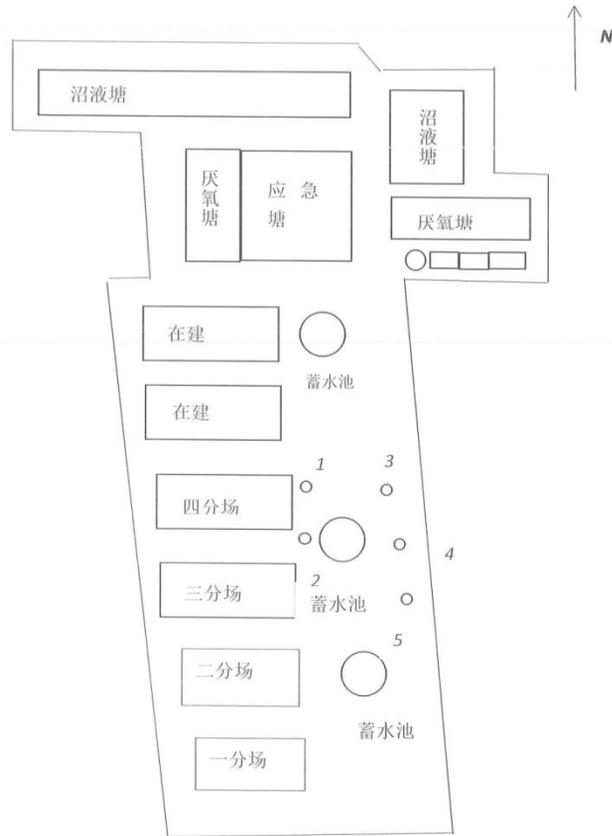
2022.6.11 无组织排放检测点位示意图



厂界环境噪声点位示意图



地下水监测井点位示意图



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ZZJC-2022F0101S



检 测 报 告

报 告 编 号:ZZJC-2022F0101S

委 托 方: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受 检 单 位: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项 目 名 称: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地下水检测

报 告 日 期: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ZZJC-2022F0101S

声 明

- 一、 本报告未盖 CMA 章,“检测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二、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三、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 四、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 五、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六、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 七、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地 址:包河区上海路与兰州路交汇处西北角中建·智立方 B3-1302 室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合肥望湖城支行

账 号:225001256371000002

邮政编码:230041

电 话:4006 886 851

传 真: /

检
测

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ZZJC-2022F0101S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地下水检测		
项目编号	ZZJC-2022F0101S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类型	地下水
委托单位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收样日期	2022 年 06 月 13 日		

二、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仪器设备、检出限

表 2-1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仪器设备、检出限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设备	检出限
地下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实验室 pH 计 (PHSJ-4A, SY-006)	/

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ZZJC-2022F0101S

三、检测结果

受检单位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
样品类别	地下水	样品来源	自送样
收样日期	2022.06.13	分析日期	2022.06.13-06.16

检测项目	样品性状	收样日期	测点位置	第一天	第二天
pH(无量纲)	清、无气味	2022.06.13	1#地下井	7.5 (水温 26.5℃)	7.5 (水温 26.2℃)
			2#地下井	7.6 (水温 26.3℃)	7.5 (水温 26.7℃)
			3#地下井	7.5 (水温 26.8℃)	7.6 (水温 26.4℃)
			4#地下井	7.6 (水温 26.5℃)	7.5 (水温 26.3℃)
			5#地下井	7.5 (水温 26.9℃)	7.5 (水温 26.9℃)

*** 报告结束 ***

报告编制人:  审核人:  签发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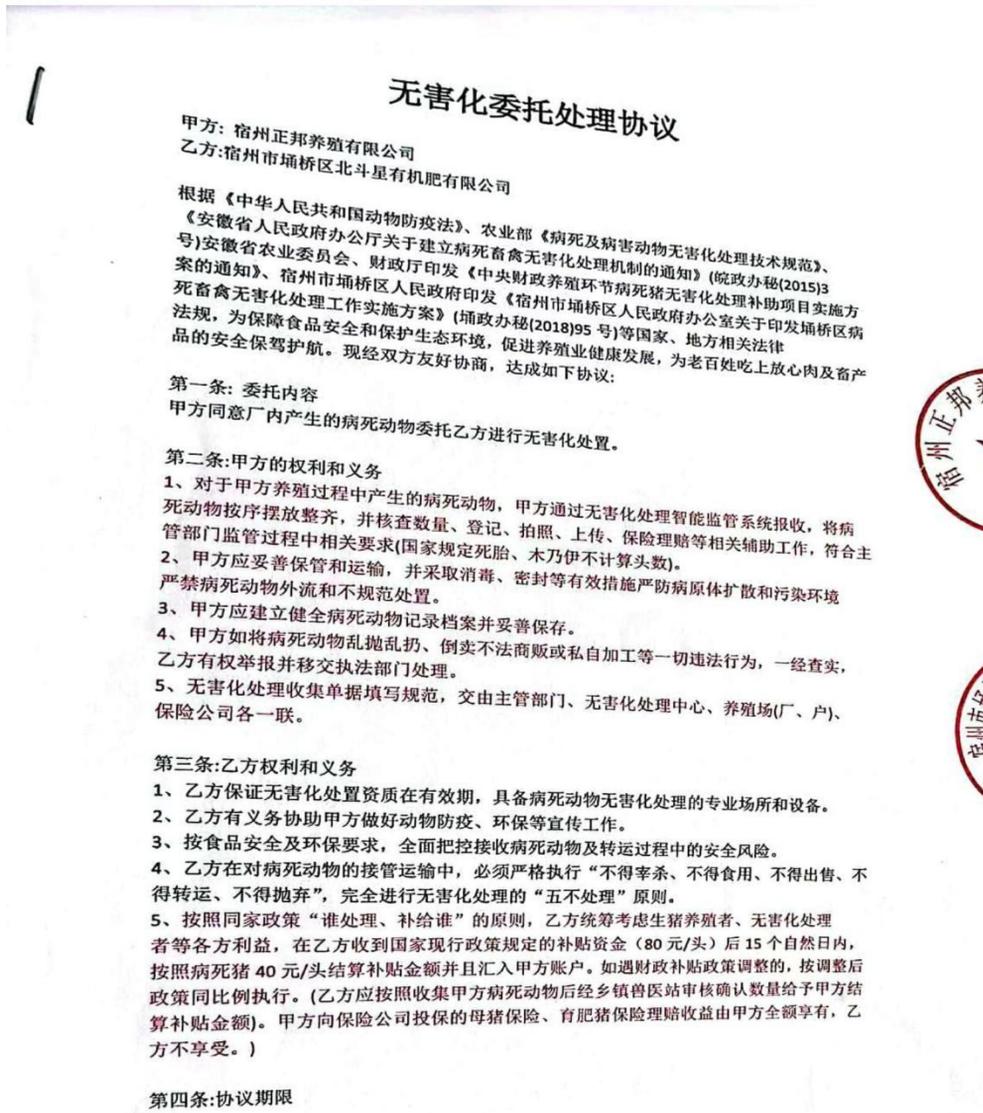


附图 1:



安徽中执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附件 11 无害化代处理协议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协议期限为 1 年，本协议期限自 2022 年 6 月 5 日至 2023 年 6 月 4 日止。

协议到期后，甲乙双方如无异议，协议自动延期 1 年。

本协议一式五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二份，甲方所在辖区内畜牧兽医工作站一份。



代表签字：
时间：

乙方(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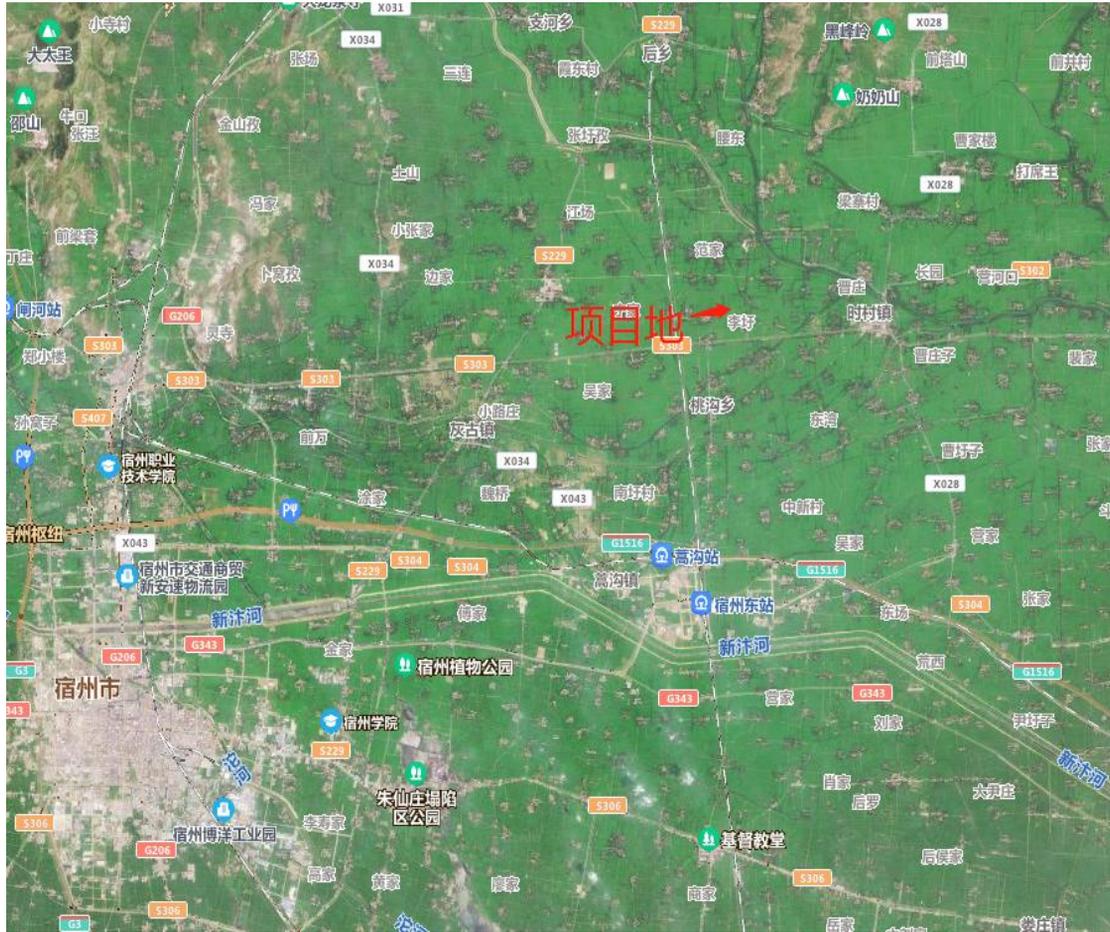
宿州市埇桥区北斗星有机肥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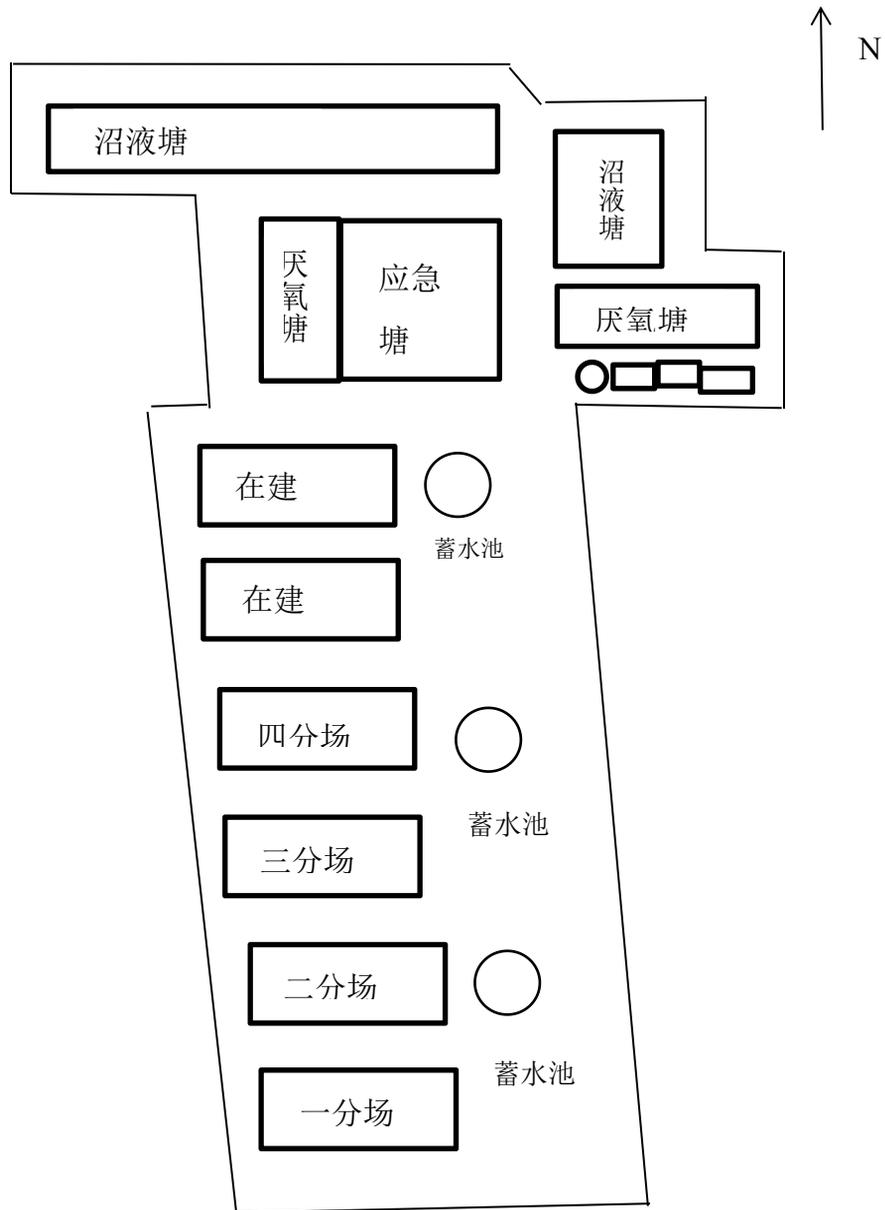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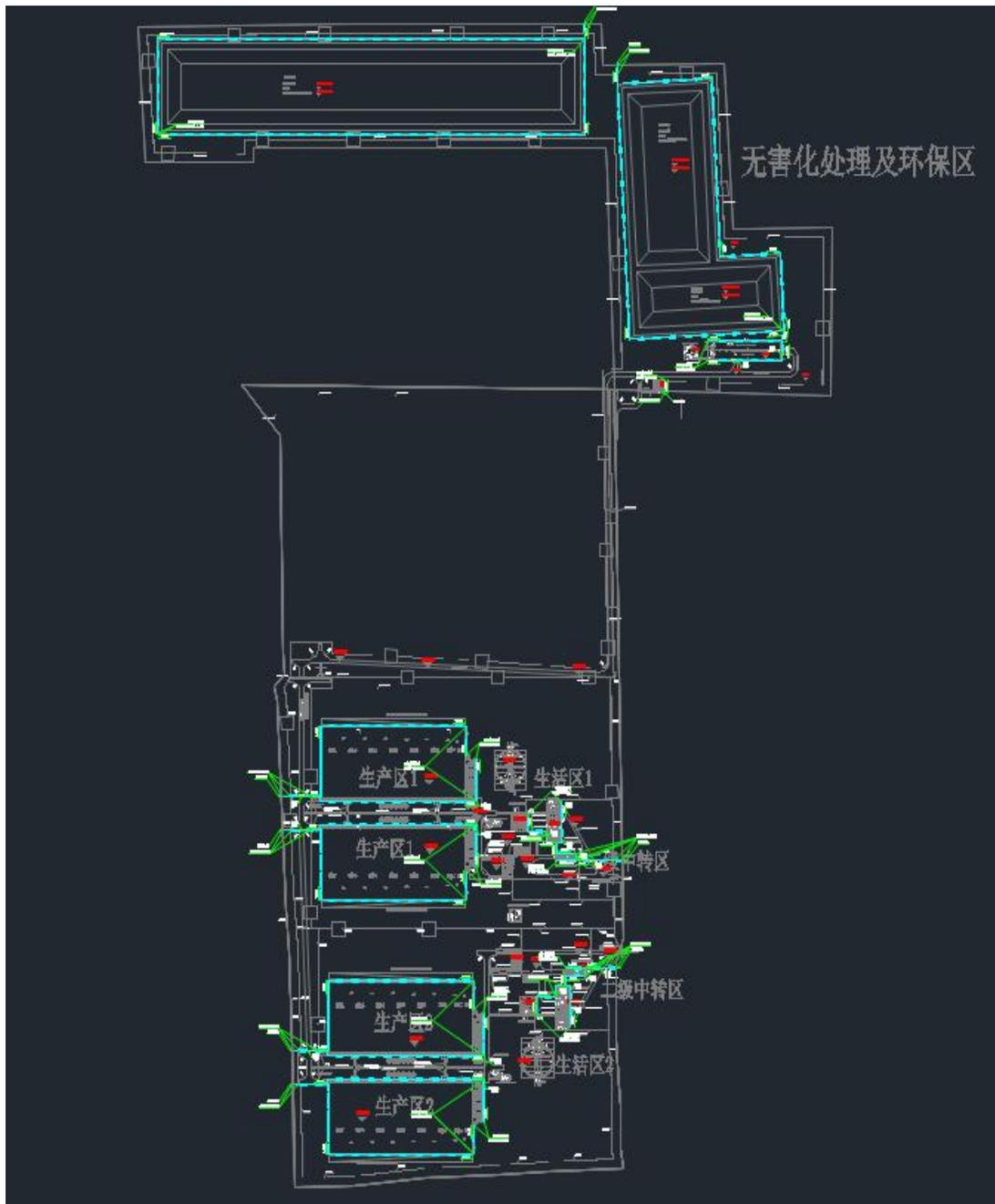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3 污水管道图



附图4 雨水管道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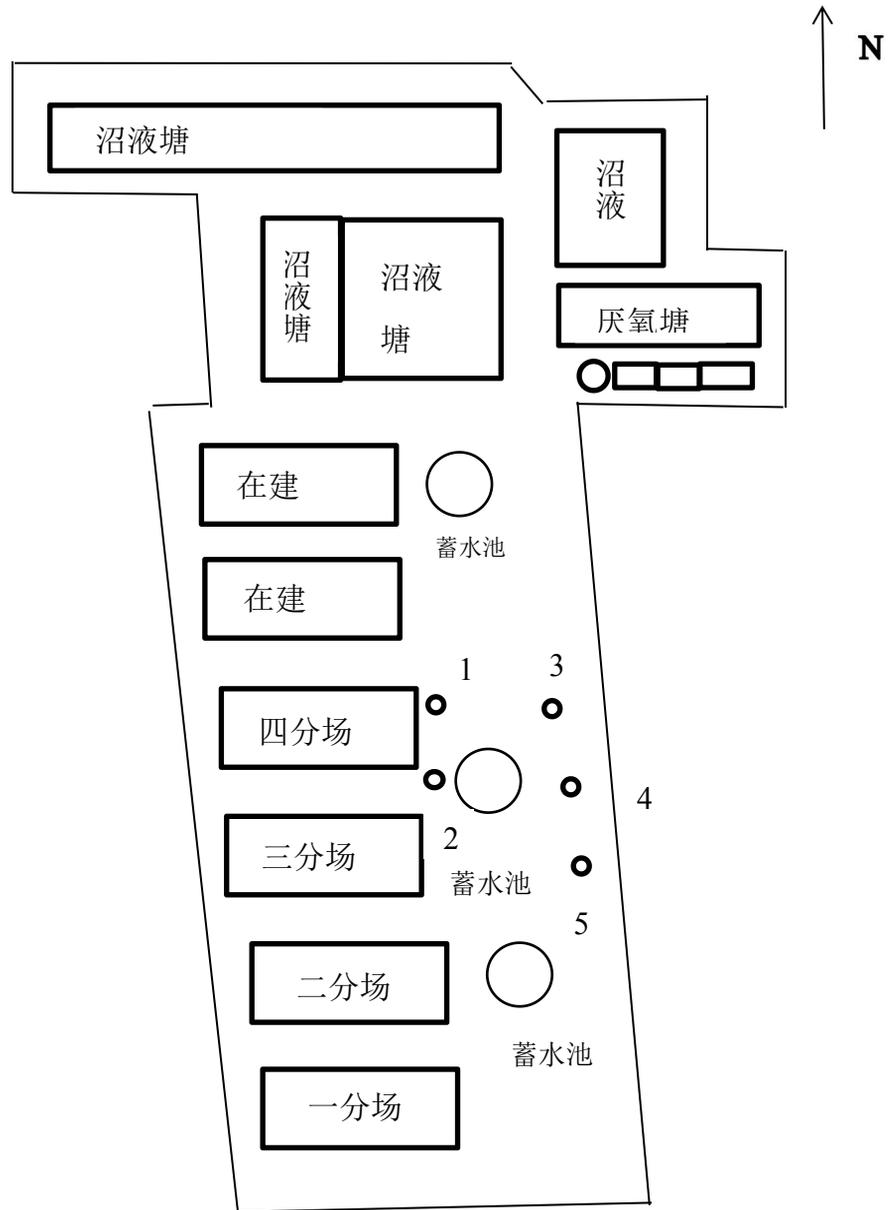
附图5 项目航拍图



附图 6 验收检测期间检测采样图



附图 7 地下水监测井点位示意图



十一、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宿州正邦养殖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41302-03-03-039930		建设地点	宿州埇桥区时村镇付楼镇付楼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A0313 猪的饲养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		实际生产能力		年存栏 10 万头生猪		环评单位	安徽全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机关		宿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宿环建函（2020）10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0.12		竣工日期		2022.2.25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 年 4 月 22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正邦设计院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百胜建设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302MA2W85B23L001Y				
验收单位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640		所占比例（%）	0.64				
实际总投资（万元）		16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00		所占比例（%）	9.38				
废水治理（万元）	1308	废气治理（万元）	55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废治理（万元）	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107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t/d）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 ³ /a）			/		年平均工作时（h/a）		8760	
运营单位		/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22 年 6 月 10-11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项目详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代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化学需氧量												
	氨 氮												
	石油类												
	废 气												
	二氧化硫												
	烟 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危险废弃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定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 竣工（阶段性）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6 月 26 日，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组织了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相关单位及聘请的 3 位专家，共 9 名代表（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环评批复要求等对《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进行了技术审查；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审阅了项目有关资料，经认真评议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项目位于安徽省宿州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占地 470 亩。此次验收为建设完成并已饲养生猪的 4 栋 4 层猪舍，以及配套建设沼气池、无害化车间、堆肥车间、给排水、配电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12月，安徽全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存栏15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0 年 12 月 14 日，宿州市生态环境局以“宿环建函【2020】105 号)”《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

1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生猪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意本项目实施。2020 年 10 月开工，2021 年 11 月 3-4 分场竣工调试；2022 年 2 月 1-2 分场竣工调试。2022 年 4 月申领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编号：91341302MA2W85B23L001Y。

3、投资情况

工程总投资 160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1500 万元，占总投资 9.38%。

4、验收范围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验收的 4 栋猪舍+环保站。

二、工程变动情况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设计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现 4 栋猪舍投入使用，饲养 5 万头生猪，2 栋猪舍尚在建设中，项目为阶段性验收。

环评中建设防疫检验室 1 个，建筑面积 50m²，位于办公楼内；堆肥车间建筑面积 3000m²；黑膜沼气池容积 18000m³；场区西侧设置 20m²危废暂存间。项目实际建设防疫检验室在厂区外，租房；堆肥车间建筑面积 840m²；黑膜沼气池两个，长宽高分别为 99m*48m*6m，容积 15000m³，长宽高分别为 109m*42m*6m，容积为 15000m³；场区东侧设置 8m²危废暂存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2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设2套处理规模为15000m³的污水处理系统，工艺为“固液分离+黑膜沼气池+消毒+沼液储存池”，黑膜沼气池两个，第一个长宽高为99m*48m*6m，容积15000m³，第二个长宽高为109m*42m*6m，容积为15000m³，总容积为30000m³；沼液储存池设置2个，第一个长宽高分别为330m*56m*5m，容积为60000m³，第二个长宽高分别为130m*60m*5m，容积为24000m³，总容积为84000m³；养殖废水、生活污水排入排污管道，进入厌氧塘处理。排污管道采用的是PE管，全程密封，不产生渗透。

2、废气

采用加强猪舍通风，及时清除猪粪，增加清粪频次；强化厂区冲洗、消毒措施，科学的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采用干清粪工艺。猪舍除臭水帘墙除臭，采用除臭香精水溶液进行除臭；有机肥车间、污水处理站卸粪口、固液分离机等喷洒除臭剂。污水处理系统（收集池+黑膜沼气池+沼液储存池）采取封闭措施（其中黑膜沼气池采用无水式覆膜工艺进行密封），通过在周边喷洒除臭剂降低无组织恶臭挥发。沼气燃烧废气经火炬燃烧后直接排放。

3、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加强猪舍的管理等措施进行降噪。

4、固废

猪粪和厌氧发酵后的沼渣收集后进入有机肥车间生产有机肥；病死猪尸体放置在无害化处理间，采用高温生物发酵技术处理后作为有

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机肥原料；疾病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暂存在危废临时贮存场所，集中收集后委托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集中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1、废水

养殖废水、生活污水排入排污管道，进入厌氧塘处理。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未对外施肥。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 NH_3 、 H_2S 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中二级新改扩建标准；臭气浓度排放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596-2001）表 7 中标准。

建设项目 300m 环境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点、学校、食品加工等环境敏感目标。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建设项目厂界环境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

4、固废

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理。

猪粪和厌氧发酵后的沼渣收集后进入有机肥车间生产有机肥；病

4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死猪尸体放置在无害化处理间，采用高温生物发酵技术处理后作为有机肥原料；疾病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暂存在危废临时贮存场所，集中收集后委托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集中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

五、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结论

项目工程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验收工作组对项目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分析和讨论，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同意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竣工（阶段性）环保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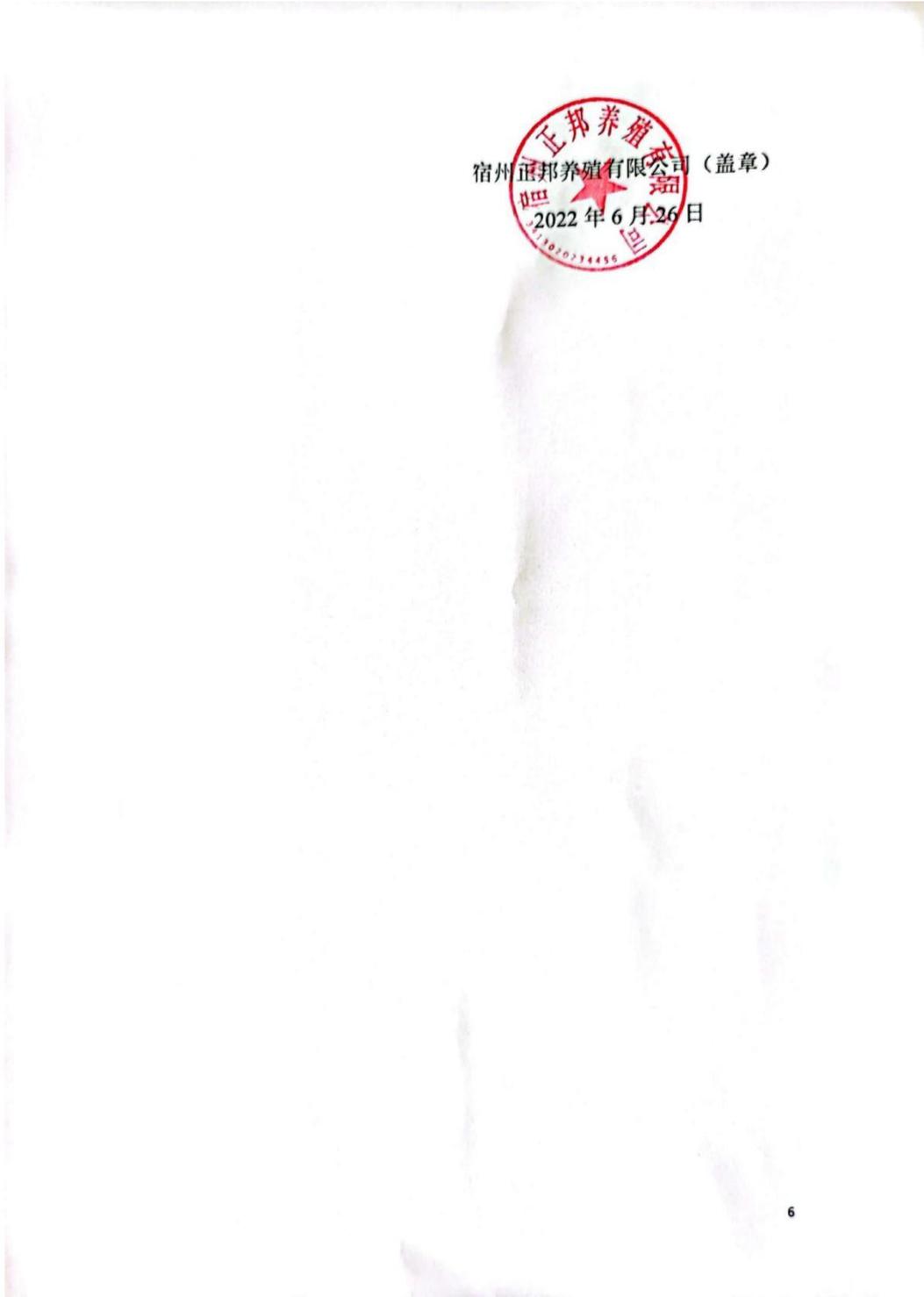
六、后续要求

- 1、病死猪采用高温生物发酵技术，高温生物发酵过程中产生的高浓度有机废气未进行收集处理；要求病死猪高温生物发酵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冷凝收集后排入黑膜沼气池进行厌氧处理。
- 2、沼液消纳土地未设置灌溉（施肥）管道；建议在可以长期土地流转的土地，建设排污灌溉管道进行自动浇灌。
- 3、要求及时清理黑膜厌氧塘黑膜上方积存的雨水。

5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盖章)
2022年6月26日

6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组长	高云仲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白蚁经理	15266738096
成员	况振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发展经理	1875611181
	戴磊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育肥场场长	497953395
	张奎	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环保站站长	17756108839
	王明峰	安徽数州测试分析检测公司	工程师	13866587626
	宋孟柯	安徽数州测试分析检测公司	工程师	15551572560

特邀专家

	杨信华	宿州市环境检测中心	高工	13325578116
	董艳君	宿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1805578862
	王瑞林	宿州生态环境局	工程师	13805572861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本项目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开工，2021 年 11 月 3-4 分场竣工调试；2022 年 2 月 1-2 分场竣工调试，2022 年 4 月启动本次阶段性验收工作。自主验收方式委托其他机构；受委托机构的名称：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该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取得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批准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191212051576）。本项目于 2022 年 4 月委托安徽溯测分析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保验收监测，2022 年 5 月 5 日制定了《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

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提出整改要求。2022 年 6 月 9 日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对照环评按照现阶段项目实施情况整改完成。2022 年 6 月 10-11 日实施现场监测采样工作，2022 年 6 月 10-14 日实验室分析工作，2022 年 6 月完成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写。2022 年 6 月 26 日组织召开了验收会议，验收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年存栏 15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提出了相关整改意见后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根据安徽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九批交办信访件查处情况的公示等，验收期间，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受到多次环保投诉。宿州正邦养殖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6 日开竣工验收会议，目前已完成整改。

表 1.4-1 投诉内容及验收期间情况说明

序号	投诉内容	验收期间情况说明
1	猪场建设规模 15 万头存栏生猪，环评工艺为干清粪，实际为水泡粪，与环评不符；	猪场建设规模 15 万头存栏生猪，环评工艺为干清粪，实际建设为干清粪。
2	猪场周围未加强绿化，未喷洒除臭剂或建设除臭设备，污水处理措施未采取封闭措施。	猪场周围的绿化为二期建设，暂未建设；对猪舍，厂区喷洒除臭剂，污水处理措施采取封闭措施。
3	生产用的医疗废弃物未通过危废资质单位处理，没有完备的台账。	生产用的医疗废弃物已与危废资质单位（宿州德邦医疗废物处置有限公司）签订合同（见附件 6），已设台账。
4	生活垃圾没有委托环卫部门处理，实际是现场掩埋、焚烧。	生活垃圾已与委托环卫部门签订合同（见附件 7）。
5	病死猪随意丢弃，未及时处理，未严格按照无害化处理流程操作，无完备台账记录。	因病死猪处理车间的环保设施未安装完成，将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有台账记录。
6	环保塘设计不满足 15 万存栏生猪规模；现场实际污水处理工艺与环评设计污水处理工艺不符；	环保塘设计满足 15 万存栏生猪规模，现场实际污水处理工艺与环评设计污水处理工艺相符；

7	环保“未验先投”	2022 年 2 月一期工程竣工调试，2022 年 4 月排污许可证登记，2022 年 4 月 25 日委托验收检测
8	污水中转池，集污池、堆粪棚等未按照环评防渗要求施工，污水渗透，地下水环境污染。	污水中转池，集污池、堆粪棚等已按照环评防渗要求施工。
9	消纳污水排放不符合环保要求，污染物严重超标。	沼液消纳已签订协议（见附件 5），消纳管道暂未铺设，消纳污水未对外排放。
10	猪场建设距离民房在 500 米内，属于禁养范围。	猪场建设地址不属于禁建区，环评中环境防护距离为 300m。最近村庄与猪场距离为 360m，符合环评要求。
11	埇桥区时村镇付楼村正方养猪场焚烧死猪，气味刺鼻，污水直排，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验收期间没有发现焚烧死猪现象，验收监测实施前，病死猪处置方法不当，异味较重。验收监测期间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已整改完成。
12	运输死猪过程中未做任何防护措施，死猪渗出的液体污染路面，臭气熏天，影响群众生活。	验收检测期间，宿州正邦养殖公司将病死猪委托北斗星有机肥公司收集处理。



病死猪台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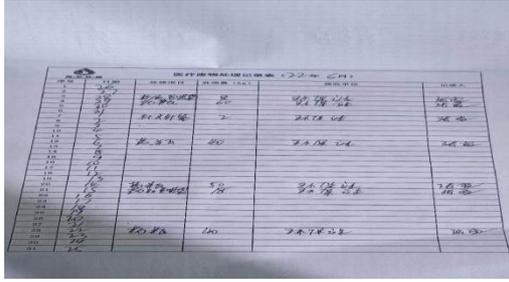
除臭剂



封闭措施



喷洒除臭剂装置



日期	种类	数量	去向
2023.10.10	医疗废物	2	环保站
2023.10.11	医疗废物	200	环保站
2023.10.12	医疗废物	50	环保站
2023.10.13	医疗废物	100	环保站

医疗废弃物台账



绿化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由公司厂区环保站负责环境管理工作，包括对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同时负责保管项目的设备、工艺等技术资料和环保手续资料，方便日后使用和查询。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制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照预案进行了演练。

(3) 环境监测计划

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宿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验收完成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按季、年将分析报告及时上报环保局。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经现场勘察，验收期间环境防护距离无敏感点。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组的验收意见，宿州市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完成现场整改了工作，并完善了验收报告：

(1) 病死猪高温生物发酵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冷凝收集后排入黑膜沼气池进行厌氧处理，P15；

(2) 及时清理黑膜厌氧塘黑膜上方积存的雨水。



黑膜沼气池